

大乘起信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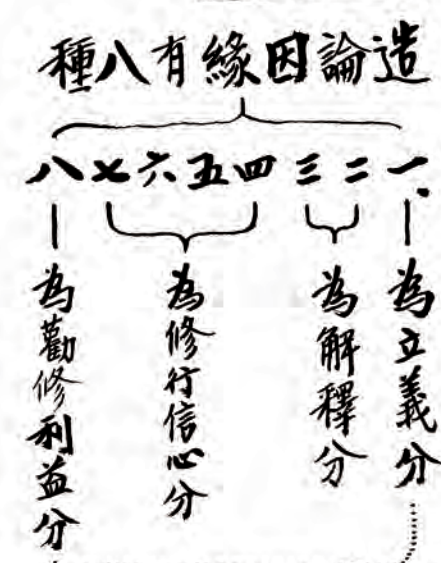
附表

藏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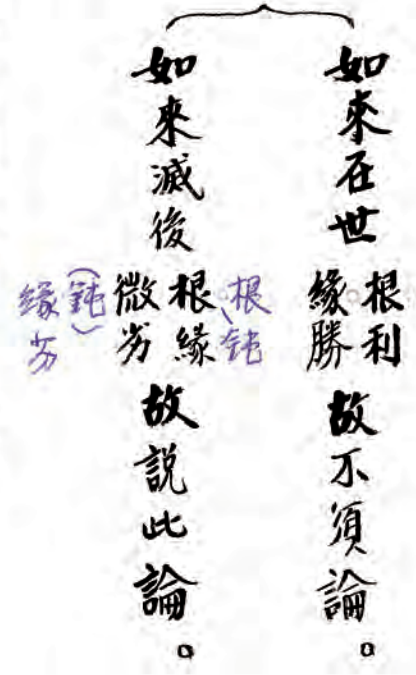
大乘起信論系表

分緣因



作正因緣。

一不緣根生眾



分義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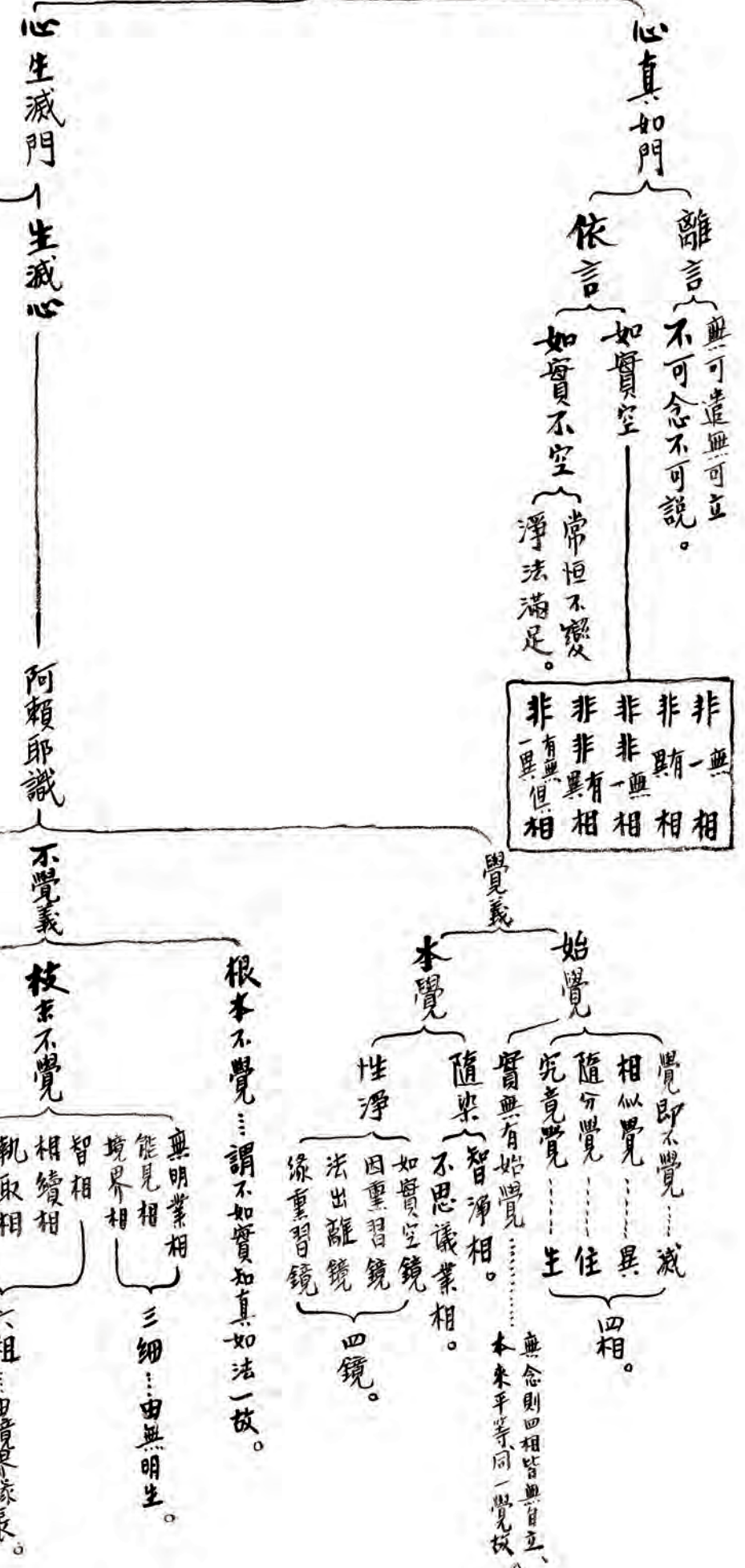


心真如相，即示摩訶衍體。

心生滅因緣相，能示摩訶衍自體相用。

義正示顯

依一心法二種



分釋解

(心生滅門) 凡

生滅因緣

依阿賴耶識有無明起意

覺與不覺相

本末相同——無明生一切染法，以一切染法皆是不覺相故。
同相——種々業幻，同真如性相。
異相——性染幻差別。

業識——真如為因，無明為緣。

轉識

現識

智識

無明為因，境界為緣。

意識——即相續識，亦名分別識，又名分別事識。

不變——雖有染心而常恒不變，惟佛能知。

染心

執相應染……知緣相。現色不相應染……知緣相。不斷相應染……同故。根本業不相應染……故緣相。

障礙——無明，能起染心之無明名智礙，障世間自然業智。

生滅相

粗——與心相應故

細——與心不相應故

依因——依無明因生三細不相應心。

依緣——依境界緣生三粗相應心。

因滅——無明因滅三細隨滅。

緣滅——境界緣滅三粗隨滅。

淨法……真如。

妄心……業識。

妄境界……六塵。

無明重真如，愛為業識。

妄心重無明，業識重有妄境界，生三細。

境界重妄心，生六粗。

妄境界重習……增長取重習……增長事識中，執取相，計名字，我執見愛煩惱也。

妄心重習……增長分別事識重習……起愛見粗惑。

無明重習……根本重習……根本無明重真如成業等諸識即五意所起見愛重習……枝末無明重妄心成分別事識。

斷不法染

對治邪執

依我見

法我見

人我見

妄執事空以為法體
妄執法體墮是空無
執性德同色心
執法性本有染
執染淨有始終

於空謬執
於有倒執

對治

廣大性智究竟之義非如虛空相故。
真如法身自體不空具足無量性功德故。
唯依真如義說故因生滅染義示現說差別故。
性德妙有妄染本無。
如來藏無前後際故與明無終始。

對治

◎究竟離——非色智有。識無。

見有五陰生滅之法

不退

諸佛菩薩教令發心。
以大悲心故能自發心。
以護法因緣故能自發心。

或退

見佛色相發心。
因供養眾僧發心。
因三乘人教令發心。
學他發心。

直心——行根本方便。

深心——發起善根增長方便。

大悲心——大願平等方便。

信成就發心

染法淨法
重習

淨重

真如重習

妄心——厭末因緣重真如

妄心重習

分別事識重習

意重習

真如重習

自體相重習

用重習

平等緣

近緣——增長行緣

遠緣——受道緣

體用

重習

未相應。已相應。

淨法不斷

染法有斷。淨法無盡。

體大

一切凡天聲聞緣覺菩薩諸佛無有增減畢竟常恒。

相大

性自滿足一切功德名如來藏亦名如來法身。

用大

自利和他果

用相

應身……依分別事識所見。

報身……依業識所見。

法身……離業識無見相。

從生滅門入真如門……會相入實顯動靜不二。

分別
發趣
道相

發心利益
現八種相。
微苦非業繫。
退墮惡趣非實退。
遠離怯弱。

解行發心——修行
檀尸羅
波羅蜜、修行、禪、般若
毗梨

發心體
真如智名法身——根本智。
法性平等應機有別——後得智。

證發心
發心相
真心——根本無分別智。
方便心——後得智。
業識心——上三智所依阿賴耶識。

功德圓滿
無明頓盡名一切種智——自利。
不思議業能現十方利益眾生——利他。

信心
信根本。
信佛。有無量功德。
信法。有大利益。
信僧。能修行自利利他。

施門
財施。
無畏施。
法施。

戒門
攝善法戒。
攝律儀戒。
攝眾生戒。

忍門
他。不饒益忍。
安受忍。

進門
勤勇精進。
難壞精進。
無足精進。

禮拜懺悔。得免諸惡業障。

止

修止
念除心住
入真如三昧。
能生一行三昧。
能生無量三昧。

魔事
現像說法……說陀羅尼
得通惑人……宿命通。
性無常准……怠廢、雜業。
邪定……少分相似
外道所得。

對治
諸境唯心
不取不著
遠離是諸業障。

三昧
隨順世間名偽三昧。指凡夫外道
隨順出世間名真三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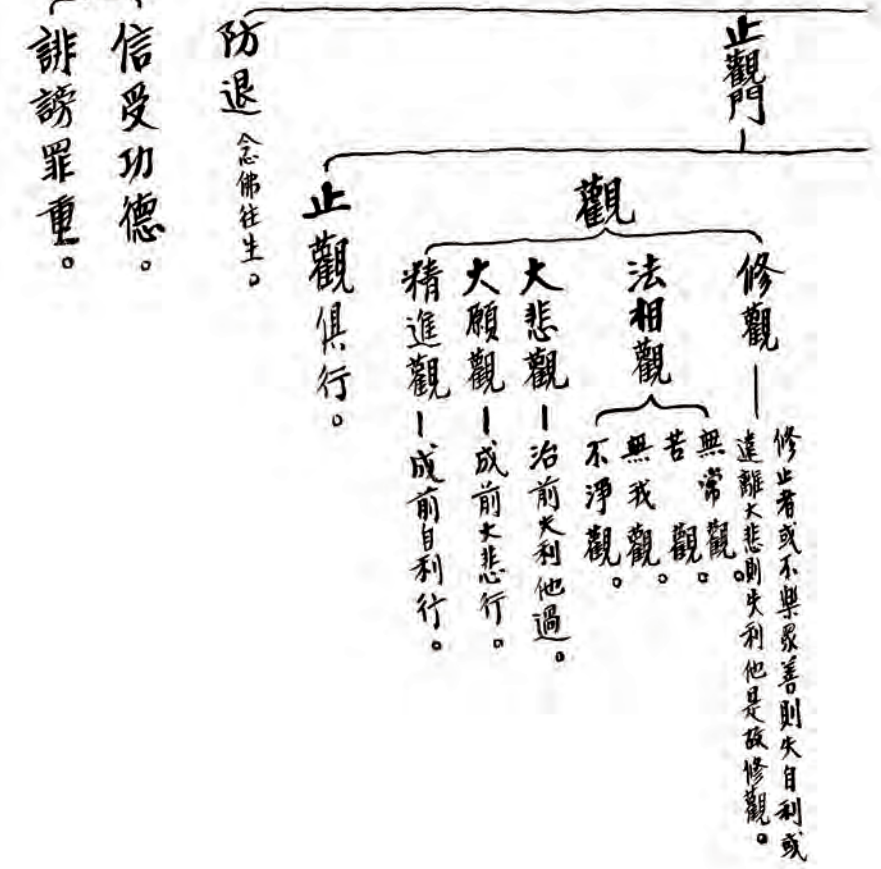
專修利益
一 妙契佛心——善友相護益。
二 離外惡緣障
三 離障益。
四 離內惑業障
五 離障益。

六 於理深信
七 處染不怯
八 不為緣壞
九 無世滋味
十 得深禪定
行成堅固益。

修行

分心信行修

分益利修勸



摩訶衍... 一真法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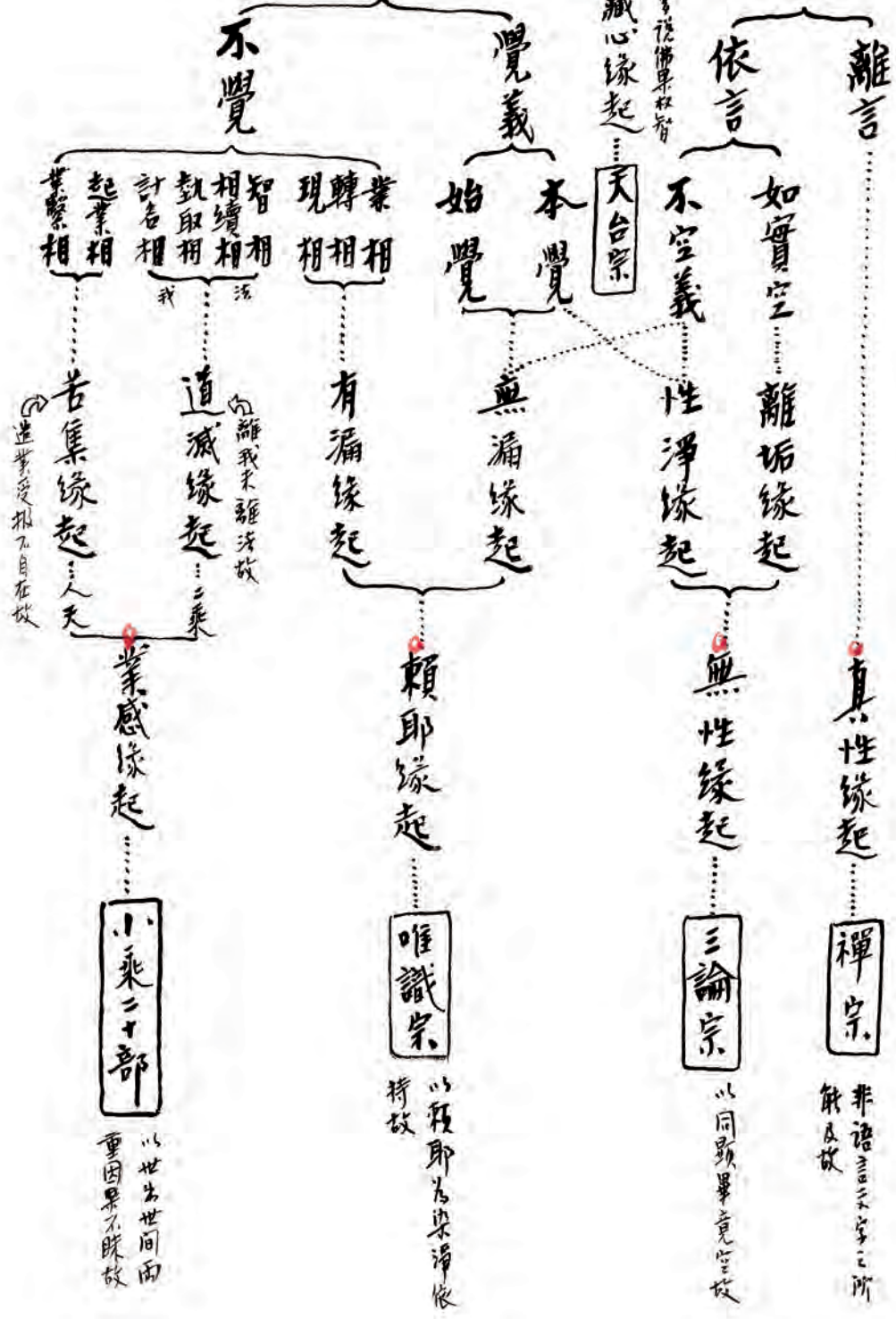
真言宗

華嚴宗

藏心緣起

天台宗

生滅門 真如門



起信論該攝諸宗表

本論為一代時教之總綱。該攝顯密大小性相諸宗。首表其概要如右（次）：

以顯密大小性相論之。可得七重緣起如次：①著真言宗之六重緣起。當於論中摩

訶衍。②著華嚴宗之法界緣起。當於論中一真法界。③著天台宗之藏心緣起

當於論中依真起妄。攝妄歸真。④著密宗之深高下。但以各宗之

立脚點不同。故其主說亦有差異。⑤華嚴宗依一真法界。而顯四法界。故多說佛

果實德。⑥法華開廣果之久遠。約五時而顯妙。故多說佛果權智。其言以

即具成佈故。⑦摩訶止觀。不共於諸教。方便為究竟故。為教宗並彰之摩訶衍。

案則一而三。三而一也。⑧論中依一心法而開三門。一者心真如門。二者心生滅

門。真如門中有離言依言之義。依言義中復有如實空人。及如實不空人。

生滅門中有覺義不覺義。覺中復分本覺始覺。不覺義中。復分三細六

粗。此論中組織之大要也。

今以右宗緣起配之。真如門中離言人。當於禪宗性緣起。以非語言文字

之所能及故。依言人。如中。一者覺中。及覺中。如覺人。當於三論宗之七性

緣起。以同顯畢竟空故。依言人。如中。不空人。及覺中。始覺人。顯七漏

淨法。不覺中。三細相。顯有漏雜染。同於唯識宗之賴耶緣起。從以賴耶

為染淨依持故。不覺人。六粗中。智相。智相。法執。執取。計在。相。屬我執。

此四當於大乘道滅緣起。以生死取捨。離我而離法故。起業相業繫

在。人。五乘之善集緣起。以生造業受報。不自在故。此二合為人天五乘之業

在。人。五乘之善集緣起。以生造業受報。不自在故。此二合為人天五乘之業

在。人。五乘之善集緣起。以生造業受報。不自在故。此二合為人天五乘之業

在。人。五乘之善集緣起。以生造業受報。不自在故。此二合為人天五乘之業

感緣起以世世間而重因果不昧。世目凡天之業繫若水，終至一法界之事，此七礎，展轉論之，以有淺深之異，定則緣起重，所入之確以同一摩訶衍故。

是以論祖藏，摭極顯宗，尖性相各宗，巨細靡遺，以淨土本為言之。支分，至持若念佛之機，起方便，論後有文。南山為各宗應有之律儀，不必別出，故皆不入教理系統，於大至允。觀此一心二門之說，總包義相，牢籠百態，信乎為希世之小矣。

賴耶 善經——因
現行——果 因
緣起 果——重因果
新經 果——重因果

（擇錄於常惺法師著之起信論疏周記
廿六若佛誕後三日於台高塔前金剛定）

起信論註疏分系表



五教四教對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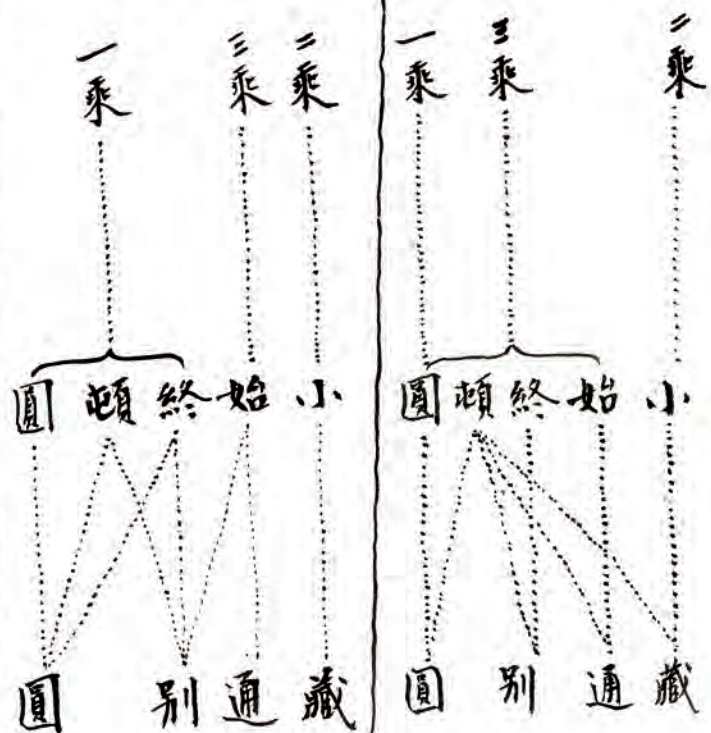
頓別相對者以談真性故

就一相無盡義故終頓二教為一相
圓融法門故屬三乘

無盡圓融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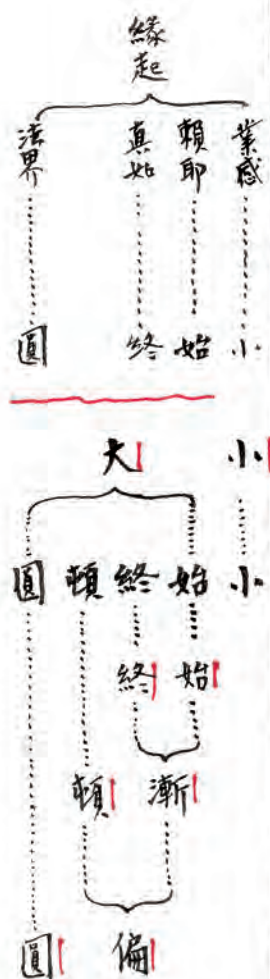
玄談清涼

筆削記長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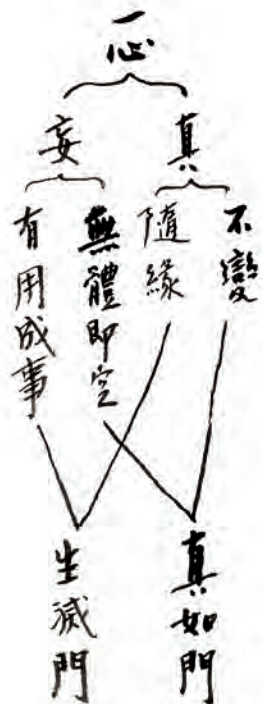
頓配四教者、顯絕言義故

始對別者、賢首以台別為三乘教
一性皆成佛及真如緣起為事、無
礙所據之義故終頓圓皆為一乘
又以此義故終頓與圓相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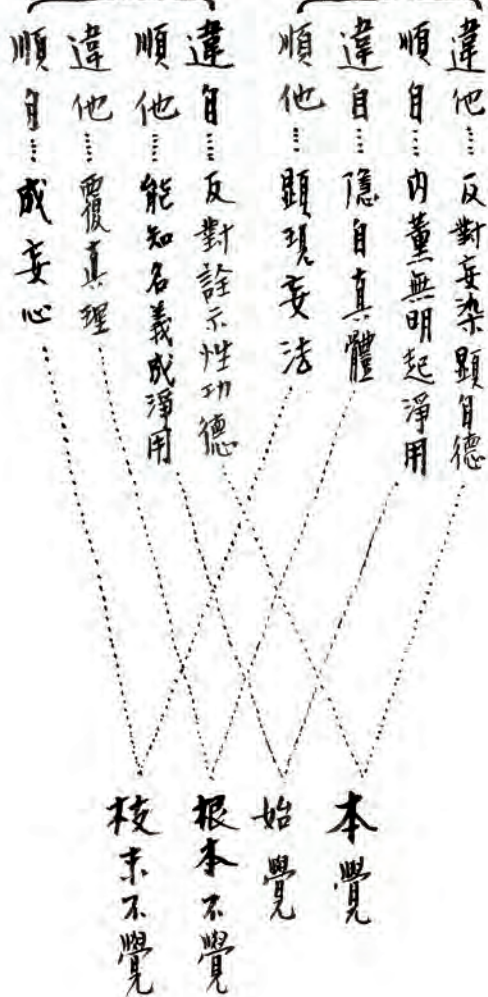


小...人空我不空。
始...大乘初門、人法空、而事理未相即。
終...事理圓融、(若悟真)同解主行、三祇成佛故漸。
頓...圓融至極、離言絕相、而一相孤絕、未能重之無盡面。
圓...事無礙、以無盡法界為宗。

此識有三種義能攝一切法、慧覺澄法師表



妄念成事 真如隨緣



五教四教對照表

蓮池大師心密隨筆 天台清涼

圓頓終始小
圓別通藏

人有恒言曰、天台賢首、思當究之、南嶽舉其綱而萬目
畢張、則其備乎天台、賢首特其衡、而予是交羅、則其備
乎清涼、蓋自有佛法以來、天台集其大成、自有天台以來、清
涼集其大成、故賢首師相對而名崇也、或曰、人於天台無識矣、
於賢首或置喙焉、何也、曰、賢首者、亦自家而一耳、又曰、不
云乎、賢首之道、至清涼而始備、是則天台清涼、思如父母、
道亦如父母、是清涼可得議乎、或末谷、予笑曰、母勞爾思也、天台之

後有清涼、猶覺舜之復有孔子也、而又何議也。

其二

或曰、彼四教此五教、判然三宗矣、然亦有同歟、曰、母以三為也、四之與五、猶五臨不根、
開合焉耳矣、五教之小、即攝入四中之藏、而藏之為言、就跡涉於混、故另分曰也。
五教之頓、即攝入四中之圓、而達磨直指、正屬乎頓、故其窮頭、故特標曰頓也。
二宗之圓教也、而事出殷十言之旨、四之圓、猶合其音、而未盡、故小始終頓
之而攝、以一乘之圓、有深意也、以其各為一時之所依歸、而均為萬代之所程
式、以是名之、三宗、宗常三、而道常一、岐而三之、則非矣。

秋重陽前四日於高橋岡山、師蓮師湛海之德

魏國面
西崇福
西大周
寺

天初總叙宗旨二

地(一)叙論大意四

一、叙心法

顯真如門

一肉團心 心藏
二集起心 相耶也
三緣慮心 集諸教子能起死命
四取念心 通於六識之至二所
所謂心來藏心真
此三異名也 夢前
所明之六來悟作也

三、明生滅門

四門不二

初法二

先正明不二

西太原寺沙門法藏述

夫真心寥寥絕言象於空羅冲漠希夷忘境智

於能所非生非滅四相之所不遷。無去無來。三

際莫之能易。但以無住為性。隨派分歧。逐迷悟。

而升指況遠任染筆因緣有緣而起滅先雖復學學繁興繁興鼓躍鼓躍未始動未始動

后釋成無礙

於心源靜謐虛凝未嘗永於業果故使不變性

而緣起染淨恆殊。不捨緣而即真。凡聖致一。其

猶波無異濕之動故水以辨於波。水無異動之

濕故即波以明於水是以動靜交徹真俗雙融

生死涅槃。夷齊同貫。但以如來在世。根熟易調。

一稟尊言。無不懸契。大師沒後。異執紛綸。或趣

三 明造論因由
丙 二 反頤
丙 三 正頤

丙反顯

丙三正題

丁初序謬述迷三

一總叙

二別顯三

初迷理

迷教

丁三興悲造論三

悲數人法

述造論意

三正造諸論二

廣論

邪途或奔小徑。遂使宅中寶藏。匿濟乏於孤窮。
外道 二乘 初迷理 如未識迷九病之五 隱也 故也 漸也 不能救濟 嗣乏之孤窮九

衣內明珠。弗解貧於傭作。加以大乘深旨。沉貝
法華授記 二初顯迷教 管身 丁二 悲數人法

葉而不尋。群有盲徒。馳異路而莫反。爰有大士。
丁二 悲數人法

厥號馬鳴。慨此顏綱。悼斯淪溺。將欲啟深經之
傾一 法門要 數大 悲心 見也 目瞠 眼珠

妙旨。再曜昏衢。斥邪見之顛眸。令歸正趣。使還
一初即 長相 一初 目瞠 眼珠 生此末流 一治法 一治法

源可即。反本非遙。造廣論於當時。遐益群品。既
在即 一初 即甘 論又未 長相 十六修 之如 類也

文多義觀。非淺識所闕。悲末葉之迷倫。又造斯
深也 見三 鈞時 白類

論。可謂義豐文約。解行俱兼。中下之流。因茲悟
三 國探 三 起信論

入者矣。
佛知見

起信論名相意義對配表	粗細四相	始覺 四相	約人	五音心	六染 不相應	二執	三惑
	細中粗	生相	佛地 (妙覺)	業相	根本業不相應染	無明	所知障
	細中細	住相	十地色自在位	轉相	能見心不相應染	現色不相應染	煩惱障
	粗中粗	隨分覺位斷	七地色自在位	現相	分別智相應染	法執 塵沙	惡
	粗中細	相似覺位斷	初地心淨位	智相	不斷相應染	俱生 我執	苦業
異相	滅相	名字覺位斷	內凡三賢位	執取相	意識	執相應染	見思 煩惱障
本覺	外凡十信位	業聚善相	起業相	計度相	細理行	分別	塵沙無明地
能覺	凡起信	凡起信	凡起信	凡起信	凡起信	凡起信	欲愛住地
妄境	妄境	妄境	妄境	妄境	妄境	妄境	色愛住地
忘心	忘心	忘心	忘心	忘心	忘心	忘心	無色愛住地
忘心	忘心	忘心	忘心	忘心	忘心	忘心	見一切處住地

約心順說染用...以細向粗...迷
約人...論淨用...以粗向細...覺

將釋此論文分二章

門通史。入則自得覺悟果為自利。出則教化眾生為利他。又門喻義。一門即一義。如以下六科即六門也。六門之可自利利他。入則如在家有覺悟果。出則使他得覺悟果。皆益於人共也。

注疏故云註解今謂此論當云解釋

教起因緣
 第一為事也
 第二為理也
 第三為義也
 第四為用也
 第五為體也
 第六為相也
 第七為性也
 第八為能也
 第九為所也
 第十為果也
 第十一為報也
 第十二為因也
 第十三為緣也
 第十四為業也
 第十五為道也
 第十六為法也
 第十七為術也
 第十八為術也
 第十九為術也
 第二十為術也
 第二十一為術也
 第二十二為術也
 第二十三為術也
 第二十四為術也
 第二十五為術也
 第二十六為術也
 第二十七為術也
 第二十八為術也
 第二十九為術也
 第三十為術也
 第三十一為術也
 第三十二為術也
 第三十三為術也
 第三十四為術也
 第三十五為術也
 第三十六為術也
 第三十七為術也
 第三十八為術也
 第三十九為術也
 第四十為術也
 第四十一為術也
 第四十二為術也
 第四十三為術也
 第四十四為術也
 第四十五為術也
 第四十六為術也
 第四十七為術也
 第四十八為術也
 第四十九為術也
 第五十為術也
 第五十一為術也
 第五十二為術也
 第五十三為術也
 第五十四為術也
 第五十五為術也
 第五十六為術也
 第五十七為術也
 第五十八為術也
 第五十九為術也
 第六十為術也
 第六十一為術也
 第六十二為術也
 第六十三為術也
 第六十四為術也
 第六十五為術也
 第六十六為術也
 第六十七為術也
 第六十八為術也
 第六十九為術也
 第七十為術也
 第七十一為術也
 第七十二為術也
 第七十三為術也
 第七十四為術也
 第七十五為術也
 第七十六為術也
 第七十七為術也
 第七十八為術也
 第七十九為術也
 第八十為術也
 第八十一為術也
 第八十二為術也
 第八十三為術也
 第八十四為術也
 第八十五為術也
 第八十六為術也
 第八十七為術也
 第八十八為術也
 第八十九為術也
 第九十為術也
 第九十一為術也
 第九十二為術也
 第九十三為術也
 第九十四為術也
 第九十五為術也
 第九十六為術也
 第九十七為術也
 第九十八為術也
 第九十九為術也
 第一百為術也

所謂一理貫通義了

三藏二藏

依東正門三藏寶牒本末。

二 五教中各教皆有其教之分齊。其分齊其大不限量也。教有大不相同。義有庶幾深淺。

三藏 二藏
 可藏能
 律 聲所藏、小乘人（視生死如冤現象也）律藏、新羅思、所編定。
 論 著於藏、大乘人
 教皆有其教之分、有大小之限量也。教有大小不同、義有所略深淺。
 偈云：華嚴最初三七日、阿含十二方壽八、二十二年般若談、法華思樂共八年。
 又以日出光曜、喻華嚴、日中轉照時、日沒還照時。

以義分教類有五、小局、圓通

法通局顯分并
 義分教教類有五
 小局圓通
 餘可例知
 所謂通于前者
 前之不通后者也

判如
 唯高于小
 教可詮法
 教通而四
 始修頓
 通
 小始
 小始
 頓

理法
 通代時教之外又也

案又
 終頓圓小始
 一於以而非常也

興藏名異義同。總不說性。少說法相。故多爭論。

與通似同而別。通下故同。相宗在後。故別。
多說相。少說性。性亦歸相。爭論。

典男心而別、多謀性甘謀、性相相上、性、意爭論。

此園名同义别一司三粟。

通局者教深則通教淺則局。又通者通一代時教局者唯局此論也。（小始論法淺故局被機狹故）

顯分齊者。按所詮法。之源淺。以是射注教之大小分齊也。

以義分教者種非天台時判教也賢首因時判教不完善故以義判學賢首者不可不知五教三究竟處也

何故台宗以五時判教不究竟善耶。因也。兼一代時教不出三時。所謂日出先照時。日昇轉照時。日沒還照時也。又明。

謂三轉。初轉為小乘人說阿含中。轉為三乘說方等。後轉為大乘善哉說般若等經。此三時中具通別。通三時

者日出先照時喻日出先照高山如來成道先說華嚴度大衆善哉
 又言時中皆有說華嚴時亦有說而今方等般若
 又乘經亦有主乘又大乘經亦有主乘又縱而含有大要則以判為四

時如徑云先度情障如尋五比丘是也。乃以機鑑不同。隨教各解之故。法由机判。故以時判教。豈非過局。賢首以

判教不依於時所謂善主大能分三教（教）（經）教也（一）（經）一經所詮曰淺深淺而判為圓頓終始（經）若准商于時則小乘時所說法即有大乘

法亦不可判为大乘教矣

初甲後
↓
轉
照

律
三藏
律

人

教類有五、約圓通條下例知、餘者始終頓也、方例知者後通于前、前不通後、比例之可以知道也。

今以五教對比四教位次。賢首三教即台宗之藏。始即通。終即判圓。即圓。又五教之始復分始分三教始即台宗分

相宗蓋則定相宗也。區分通別。若願明蓋之。初五台與華嚴集部與願蓋之。初明蓋之。初下九門一皆不談。

故云能善定名。小乘三藏。即為小乘教。學人。所以說小乘中無善報。台宗則以為善報。因有果頭佛故。賢首以

二

之為大業蓋彼所不現者是故賢首以不字教也賢首之始與台崇之通同而又不同通謂通前通後始謂大業初門

然通者望不通前不通後故賢首以始字立教也又始教正為空宗空者空諸法相以顯性也如四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一

其头也。

又台宗無相宗及禪宗以皆未傳以此故（慈恩曰）六相時相禪大興為唐初葉也（智）智為隋時達磨為梁時相禪未興也

別者上別于圓下別藏通
終者大乘之極通上通下以宣性典
摩提皆不虛傳况頓原在耳故賢首以終字五教也

頓者一念不生所名爲佛。若有諸言說。名諸次義也。頓者一成一切。又終者從始至終。悉皆圓同。何故更立極。頓者一念不生所名爲佛。若有諸言說。名諸次義也。頓者一成一切。又終者從始至終。悉皆圓同。何故更立極。

五王位別名各官因行布即內融行布用融
 所到五十二位各別不用
 五王位別名各官因行布即內融行布用融

能為國義賢首之別國為各、皆國諦係度、无不是國所謂隨摠、法華非法界、以一切皆國故勝國圓

又華嚴經註華令方收一圓故通圓勝同圓也

小与圆通者小教唯与不能通始何况顿圆如亦不能通终然此乃我作布说若约圆融讲终万通圆

此論分齊據別說為終極分齊以多懷一識其要互重又生滅與不生滅和合故。若約通說亦五教並攝也。
本義頗有疑於門故知未盡其作教意
受年庚戌暑心內之離多也乃於依三乘如掌空云然如雲空焉

二約法生起先生後起本末顯分齊此論所詮律法一淨法攝求歸李洪源石是依本起末亦有五重升進言依本論所詮染從本起末亦有一心二門三覺三細六粗五重前以能詮為門故云約教此以所詮為門故云約法

叔梁紇也

○

1

7

（法者心法也）一十法界心為諸法之本，一而不三，十界同具，非因國緣慮六識等妄心以妄心不同故，真心隨緣不變，無論升沉具不墮，故經云：『法者心法也。』一十法界心為諸法之本，一而不三，十界同具，非因國緣慮六識等妄心以妄心不同故，真心隨緣不變，無論升沉具不墮，故經云：『法者心法也。』

本源者此一心也。草木之流之源，花草樹木悉由此生。江湖河海皆自源流。十界萬物亦依此一心為本原。然十界萬物皆是衆生，則為障。

金剛經云如來所說諸法如

不覺即忘
分言之不見
原相崇古
覺三層空宗
教耶兼二

不知妄念
花不相若
如臨一面
知一其能
荷之一豎
字橫遍

一即是根本不觉、不觉在觉也。

四、依於不覺生三細。即分教相宗分齊。

一業相一業只造作以因不如此知七九法一做不覺心起而有其念動動即造業

造業心受善報果不離因故如影隨形故八識自体亦自记分也
又動則生妄見分別心故見分不生

不覺三細

轉相一轉相即是分也自內轉現非假外境故各轉相

三現相

見分轉現之同時相分亦現。現相即相分。十法界依三教也。若依
本尊言。本皆是空。以^{不見}動故二^{心生}轉。別何為人天何為佛菩薩。界仍為
三途界等。然三相皆為此轉。似有能所字多難析。此三相（四分）和合
共為報耶。相宗言。法性識中。指此三相（依^依界）乃至識所現。在此
相若能返照^新尚^新凡為至。以不能止故。境界為緣（現相）遂長六粗。

五、依現相生故（論云：有境界緣故，後生不種相）

(一論云：有境界緣故，生六種相)

[illegible]

以上一心真如。本覺非
生滅。不覺九相為

生起次第

以细转粗为

○柴城門中隨錄云：水如新沽之本，七、九門中不七反七，水反是。

一心不生。本覺名異。又曰。根如智。但繫心因在何門。而說何名。以不受生故。即名滅生。滅生即九相也。約修。愈轉愈細。約業。愈轉愈粗。

義教
└─ 理事
 └─ 行境
 └─ 証信
 └─ 因果

宗教事境信因

因循
一切有如法 人工 水土火
我故知為七 此夢幻影 非斷空
亦未為假名 虛名果為斷
二晨中義 假有即空也 非斷空
七也 即非有
如虛為四大因緣野之性 像生之性
當知即空為六諦
空非斷空有虛假名為俗諦
像生即空假名為相空有不
二即中諦

[illegible]

上五者从前起後漸々相由
一田教得义三田义中乃故量理三田乃理為境以成以观四田以观之福地位五田之证故得果
展轉相因从浅至深俟論宗教也

二隨文解釋
一解名題題
大乘起信論
人心生心
心具三義
蓮義又生
信心
發揮是非判設性相
慈明正理以教誡學人
陳非徑律

能心 棟非律

大
体大一切皆大公平等不增減收攝空橫遍故
相大一如掌藏具足無量性功德
用大能生一切_{出世}善（亦有惡）因果
能

能所一法
 信矣之众生方能乘之信解行证
 乘人一个因九界人从生乘此可至六道等
 果佛本所乘
 自心而修六行

(三) 能起
大乘信。一因依
信。心下果。或
信。心三。大由大乘信。理教所重。

勝一所能
勝境
大乘信受理
信心(此覺智)能
信心
信大乘
三理在大乘信(信心三大)
解行之大道之功故不立解行

(五) 能詮論

文↓

又一大乘起信由論顯

能詮

合目

又

故各

論信起要

釋

宗經之論

法華

瑞如

唯識

思學沙

論

(名) 馬鳴菩薩 (生) 製作也 佛國後六百年内所生

(一) 生時感——故名
△及至月氏國王施七馬小車不日七日誣太子
(二) 善解琵琶以宣法馬閑而非心鳴
說此列尊數馬前，馬不食心鳴聞法
於之近數世以此通号為鳴善報
中大光明佛示法八地大士
△大光明佛示法八地大士

(一) 以境而度人
(二) 約心
(三) 能求——目一有法

有覺悟之者始覺
約性為藏不染藏

(名) 真谛三藏译

西印度優齊尼王內門皮里帝段此云七帝武齊太清皇帝八事
 出之帝東至三年九月於衡州建芳寺譯成一卷
 廿九低月氏王果為耶王下譯談之皆懷事授
 果通三藏故尊稱曰一一果陳三代初譯聖論
 三十的部有四十卷
 唐平因內門皇太極尼此云其學武則平時
 於帝都佛授記等譯成兩卷亦廿九低內門
 改番云執事授後礼等記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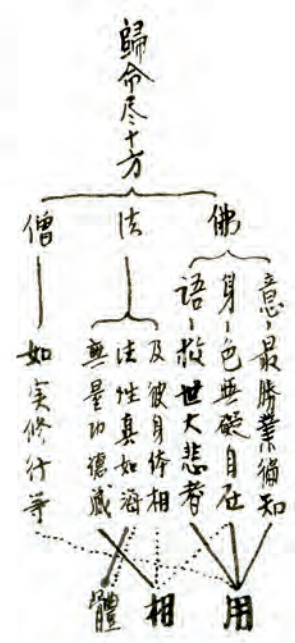
大以心念為本
乘以信為功
起乃對境生心
信則於緣求信
論從彼折微故知為一

大乘起信論

乙二隨文註解
丙初光釋名題
丁初論題目
丁二造論主
丁三譯論人

馬鳴菩薩造

梁天竺三藏法師真諦譯



丙二隨文註解
丁初論題目
丁二造論主
丁三譯論人

歸命盡十方
救世大悲者
無量功德藏

最勝業滿知
色無礙自在
法性真如海

為欲令眾生
如實修行等

信具六前
一、如手、如足、如目、如鼻、如舌、如心
二、如獅子、如象、如馬、如牛、如羊、如人
三、如獅子、如象、如馬、如牛、如羊、如人
四、如獅子、如象、如馬、如牛、如羊、如人
五、如獅子、如象、如馬、如牛、如羊、如人
六、如獅子、如象、如馬、如牛、如羊、如人

初說因緣分
問曰：有何因緣而造此論？答曰：是

因緣有八種：云何為八？一者因緣總相，所謂為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說有五

除疑捨邪執

起大乘正信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說有五

除疑捨邪執

起大乘正信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說有五

除疑捨邪執

起大乘正信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說有五

除疑捨邪執

起大乘正信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說有五

除疑捨邪執

起大乘正信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說有五

除疑捨邪執

起大乘正信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說有五

除疑捨邪執

起大乘正信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說有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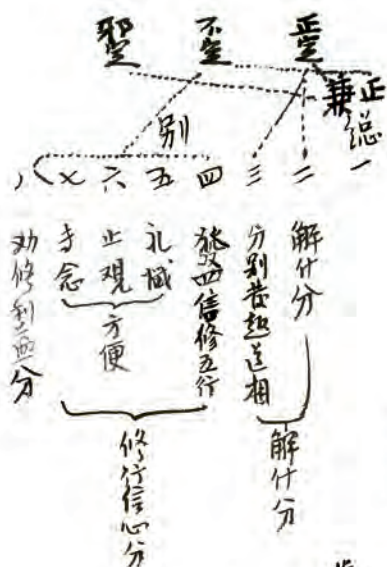
除疑捨邪執

起大乘正信

佛種不斷故

佛種不斷故

欲若
色行
無色行



令眾生離一切苦得究竟樂非求世間名利恭

敬故二者為欲解釋如來根本之義令諸眾生

正解不謬故三者為欲令善根成熟眾生於摩

訶法堪任不退信故四者為令善根微少眾生

修習信心故五者為示方便消惡業障善護其

心遠離癡慢出邪網故六者為示修習止觀對

治凡夫二乘心過故七者為示專念方便生於

佛前必定不退信心故八者為示利益勸修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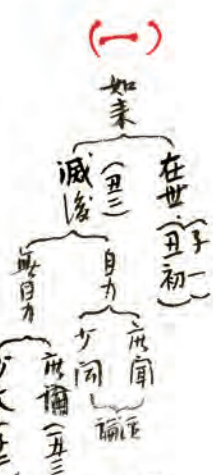
故有如是因緣所以造論問曰修多羅中具有

此法何須重說答曰修多羅中雖有此法以眾

生根行不等受解緣別所謂如來在世眾生利

根能說之人色心業勝圓音一演異類等解

四三二一
時勝根不勝
根不勝
俱不勝



癸四總結
辛二通難
壬初唯
癸初縱同略標
癸二以義具釋

子初明解根不勝此論
丑初勝根過佛倍

時勝根不勝
根不勝
俱不勝

尚云徑何說論。則不須論。若如來滅後。或有眾生能以自力廣滅後結集經藏

聞而取解者。或有眾生亦以自力少聞而多解其義

者。或有眾生無自智力。因於廣論而得解者。亦一机

有眾生復以廣論文多為煩。心樂總持少文而一机

攝多義能取解者。如是此論為欲總攝如來廣義備恒沙

大深法無邊義故。應說此論。二結

五

已說因緣分。次說立義分。摩訶衍者。總說有二一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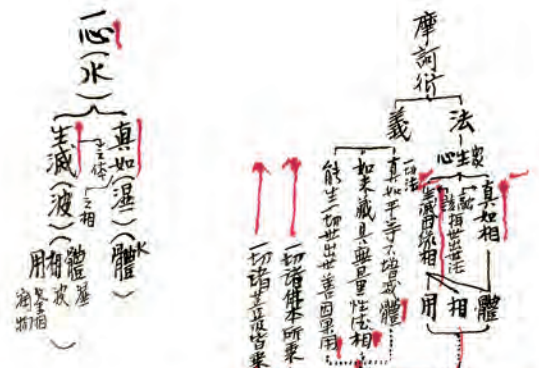
種云何為二。一者法。二者義。所言法者。謂眾生初

心是心。則攝一切世間法。依於此心。初

顯示摩訶衍義何以故。是心真如相。即示摩訶初

衍體故。是心生滅因緣相。能示摩訶衍自體相初

用故。所言義者。則有三種。云何為三。一者體大。初



初大

謂一切法真如平等、不增減故。二者相大謂如

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三者用大能生一切

世間出世間善因果故。一切諸佛本所乘故。一

切菩薩皆乘此法到如來地故。

已說立義分。次說解釋分。解釋分有三種云何

為三。一者顯示正義。二者對治邪執。三者分別

發趣道相。

顯示正義者。依一心法有二種門。云何為二。

一者心真如門。二者心生滅門。是二種門皆各總

攝一切法。此義云何。以是二門不相離故。

心真如者。即是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所謂心

性不生不滅。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若

修起。一處染。一處淨。如虛空無量。如虛空無量。

性不生不滅。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若

二乘

原三解釋分三

正義顯示。令解
邪執。對治。令遣
三。道相。分別。令行

一心法
心真如門作
心生滅門作

如來藏。心。二。依見
意。一。和發者
受。想。觀。修。家

如來藏。心。二。依見
意。一。和發者
受。想。觀。修。家

如來藏。心。二。依見
意。一。和發者
受。想。觀。修。家

如來藏。心。二。依見
意。一。和發者
受。想。觀。修。家

如來藏。心。二。依見
意。一。和發者
受。想。觀。修。家

如來藏。心。二。依見
意。一。和發者
受。想。觀。修。家

三若心相即言相
午三修真需要
已會執著乃不
離心念則無一切境界之相是故一切法從本
午初釋三

非思慮境
已來離言說相離名字相離心緣相畢竟平等
無有變異不可破壞唯是一心故名真如以一
切言說假名無實但隨妄念不可得故言真如
身如聖智自依名
真如地得言念無果
未一正會謂執
之執著者乃心念之執
離相而三故

遺相令得又
著相迷境故
會相對性相不妙
有相性性相
故有可遺
未二修名釋疑
未三約相釋疑
者亦無有相謂言說之極因言造言此真如體
無有可遺以一切法悉皆真故亦無可立以一切
法法皆同如故當知一切法不可說不可念故
切法皆同如故當知一切法不可說不可念故
切法皆同如故當知一切法不可說不可念故

午三修
切法皆同如故當知一切法不可說不可念故
切法皆同如故當知一切法不可說不可念故
切法皆同如故當知一切法不可說不可念故

疑去如修不列
新地修行是
下手處
疑去如修不列
新地修行是
下手處

離言說相
離心念則無一切境界之相是故一切法從本
午三修真需要
已會執著乃不
離心念則無一切境界之相是故一切法從本
午初釋三

依真如開為
辰三同章略辨
義云何為二一者如實空以能究竟顯實故二
依真如開為
辰三同章略辨
義云何為二一者如實空以能究竟顯實故二

上為勝事之略
此為勝事之略

差之毫釐
較他法論仍
為略也

四示相違
三示非
一有增減
二無增減
依四句十六句有增減
依三句十六句有增減
依二句十六句有增減
依一句十六句有增減
加本四共一百

長生章第十

已初空三
午初略明

午二所釋
一、空、如

午三總結

者如實不空。以有自體具足無漏性功德故。所

言空者。從本以來一切染法不相應。故謂離一

切法差別之相。以無虛妄心念故。當知真如自

性非有相。非無相。非非有相。非非無相。非有無

俱相。非一相。非異相。非非一相。非非異相。非一

異俱相。乃至總說。依一切眾生以有妄心。念念

分別。皆不相應。故說為空。若離妄心。實無可空

故所言不空者。已顯法體空無妄故。即是真心

常恒不變。淨法滿足。則名不空。亦無有相可取。

以離念境界。唯證相應故。

心生滅者。依如來藏。故有生滅心。所謂不生不

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名為阿黎耶識。此識

不生不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名為阿黎耶識。此識

不生不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名為阿黎耶識。此識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非一
非二
非三
非四
非五
非六
非七
非八
非九
非十

未二客同列名

者覺義二者不覺義

所言覺義者。謂心體離念。離念相者。等虛空界。

無所不徧法界一相即是如來平等法身依此

法身說名本覺何以故本覺義者對始覺義說

以始覺者即同本覺始覺義者依本覺故而有

不覺依不覺故說有始覺又以覺心源故名究

竟覺不覺心源故非究竟覺此義云何如凡夫

覺知前念起惡故能止後念令之不起雖復名

覺即是不覺故如二乘觀智初發意善薩等覺

因唯知止業不知止業因致起惑
一即方便見思三惑
能一云乃解竟三人一步若若推心之一曰初發意
即初住二十住
三十住向三
三賢空明智十二
此境已盡是智

但生分別
前念起惡即為起惑

修生智
三乘空明見一破分別執

於念異念無異相以捨麤分別執著相故名相

似覺如法身菩薩等覺於念念住念念無住相以離

覺心源 高生

分別麤念相故名隨分覺

如菩薩地盡滿足

方次第現行修斷三障

便一念相應覺心初起

心無初相以遠離微細

念故得見心性心即常住

名究竟覺是故修多

羅說若有眾生能觀無念者

則為向佛智故

地三 重什前文

又心起者無有初相可知

而言知初相者即謂

無念是故一切眾生不名為覺

以從本來念念

地四 覺者三得

相續未曾離念故說無始無明

若得無念者則

知心相生住異滅以無念等故

而實無有始覺

之異以四相俱時而有皆無自立

本來平等同

一覺故

捨離云何為二一者智淨相

二者不思議業相

復次本覺隨染分別生二種相

與彼本覺不相

隨染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隨淨二種相

天三辨相
地初智淨相
玄初直明淨相

智淨相者。謂依法力熏習。如實修行。滿足方便。

故破和合識相。滅相續心。相顯現法。身智清淨。

故此義云。何以一切心識之相。皆是無明。無明。

之相。不離覺性。非可壞。非不可壞。如大海水。因。

風波動。水相風相。不相捨離。而水非動性。若風。

止滅動相。則滅濕性。不壞故。如是眾生自性清。

淨心。因無明風動。心與無明。俱無形相。不相捨。

離。而非動性。若無明滅。相續則滅。智性不壞故。

所謂無量功德之相。常無斷絕。隨眾生根。自然。

相應種種而現。得利益故。

復次。覺體相者。有四種大義。與虛空等。猶如淨。

地通徹。

十七

法喻合

覺性 水 淨心

無明 風 無明風

一切心識相 波動 動相

無明相 不離覺性 不相捨離

本覺非動性 水非動性 心非動性

非可壞 風止動滅 無明風相續則滅

非可壞 淨性不壞 智性不壞

一性淨 離垢 因隱顯

一用 一什 一有 一室 三

一傳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相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鏡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鏡 一三 一四 一五

法喻合

覺性 水 淨心

無明 風 無明風

一切心識相 波動 動相

無明相 不離覺性 不相捨離

本覺非動性 水非動性 心非動性

非可壞 風止動滅 無明風相續則滅

非可壞 淨性不壞 智性不壞

一性淨 離垢 因隱顯

一用 一什 一有 一室 三

一傳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相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鏡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鏡 一三 一四 一五

地三列什四
一、如實空鏡

鏡云何為四一者如實空鏡達離一切心境界

二、因重習鏡

相無法可現非覺照義故二者因重習鏡謂如

實不空一切世間境界悉於中現不出不入不

失不壞常住一心以一切即真實性故又一切

染法所不能染智體不動具足無漏熏眾身故

三者法出離鏡謂不空法出煩惱礙智礙離和

合相清淨明故四者緣熏習鏡謂依法出離故

偏照眾生之心令修善根隨念不現故

所言不覺義者謂不如實知真如法一故不覺

心起而有其念念無目相不離本覺猶如迷人

依方故迷若離於方則無有迷眾生亦爾依覺

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

戒三修迷覺

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

戒三修迷覺

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

戒三修迷覺

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

戒三修迷覺

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

戒三修迷覺

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

戒三修迷覺

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

戒三修迷覺

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

宗下「父母未生以前如何面目」句為接前之誤

人如「同善知識云「露柱生胎」

又同「父母既生之後是為何」答云「滿天雲霧」

同「雲雨陽陽散是為何」答云「猶似雲雲大」

同「地地絕美又為何」答云「猶似真常流注」

同「向去有否」答云「向去何是向上」

答「打破虚空」

自「枝半不覺」

戊初無明為因生三細

亥初搖標

亥二別解

天初微

天二釋

一業相

二轉相

三現相

三現相

能知名義為說真覺若離不覺之心則無真覺

自相可說

復次依不覺故生三種相與彼不覺相應不離

云何為三一者無明業相以依不覺故心動說

名為業覺則不動動則有苦果不離因故二者

能見相以依動故能見不動則無見三者境界

相以依能見故境界妄現離見則無境界以有

境界緣故復生六種相云何為六一者智相依

於境界心起分別愛與不愛故二者相續相依

於智故生其苦樂覺心起念相應不斷故三者

執取相依於相續緣念境界住持苦樂心起著

故四者計名字相依於妄執分別假名言相故

（八例推之若真覺字之不覺可說）

相

隨緣而動心動則不覺

動則不覺心動則不覺

當下一即著主

二十一

二十二

標名

識

執

心

故

故

科下文中
先以喻明是
以心作合璧
無偏隨染幻差別
過境功等功林相
的業南隨念生染業功力見
招化三月終不
隨自染反淨修持幻業有
同相用何耶同思
異者思用如刻
然三月不意而思

法身得少分知。乃至菩薩究竟地、不能盡知唯。

佛窮了何以故是心從本以來自性清淨而有

亥子集常淨

無明為無明所染有其染心雖有染心而常恒

亥三結成難測

不變是故此義唯佛能知。所謂心性常無念故。

申二廣頭錄起差別三

西初顯前像起俸相三

成初顯上之義

成二顯上無明緣起之由

戊三顯七緣起之相三

起名為無明染心者有六種云何為六一者執

亥初標
亥二徵
亥三釋六

二十九

三十

俱生我概

一執取見思計名宰相

相應染依二乘解脫及信相應地遠離故二者

此天樂下前之意

全刊信札

二相續相

不斷相應染依信相應地修學方便漸漸能捨

(四) 俱王法收

三智相

得淨心地究竟離故三者分別智相應染依具

四境界相

戒地漸離乃至無相方便地究竟離故四者現

五能見相

色不相應染依色自在。地能離故五者能見心。
的相 不肯境界相左 八地（三）一切色相隨緣自在（重現） 勝識

六業相

不相應染依心自在。能離故六者根本業不。

約能得人料揀
非自法料揀
西三更重料揀
成初辨上無明約治料揀
成二釋上相應
不相應又

一法界義者。從信相應地。觀察學斷。入淨心地。
隨分得離。乃至如來地。能究竟離。故言相應義。
者。謂心念法異。依染淨差別。而知相緣相同故。
不相應義者。謂即心不覺常無別異。不同知相。
緣相故。又染心義者。名為煩惱礙。能障真如根。
本智故。無明義者。名為智礙。能障世間自然業。
智故。此義云何。以依染心。能見能現。妄取境界。
違平等性故。以一切法常靜。無有起相。無明不。
覺。妄與法違故。不能得隨順。世間一切境界。種。
種知故。

一釋相應

二釋不相應

能障 所得
理障如理智
成三舉上染心及無明
約境成碍義二
初標立三標
初惑障

后智障

亥三重釋二

微向此以云何
天初微
天二釋二
初釋煩惱礙
后釋智礙

什法分中
心生滅相

午三釋上生滅之相三

未初障前標數
未二微列略顯

復次分別生滅相者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廣說

三十一

所如障。能障為光明
近覺。中自見。三業所用。以智為光。導。被。之。障。

(智。續。我。法。瓶)

三障性即三德

性。理。修。如。有。起。相

十思。依。云

能。一。即。如。量。智。如。有。差。別

知。境。為。妙。有。印。隨。順

三

初。障。界。一。格。之。以。自。金。相。是。性

種。知。故。

(六。頁。末)

申三廣竹其相三
申初約人對顯

略顯 三相應果於境分別即有境與心相者粗
與心相應故二者細與心不相應故又廣鹿中之

鹿凡夫境界。鹿鹿中之細及細中之鹿。菩薩境界。

細中之細是佛境界。此二種生滅依於無明重

習而有所謂依因依緣。依因者不覺義故。依緣

者妄作境界義故。若因滅則緣滅。因滅故不相

應心滅。緣滅故相應心滅。問曰若心滅者云何

亥二答三

相續若相續者云何說究竟滅。答曰所言滅者

唯心相滅。非心體滅。如風依水而有動相若水

滅者則風相斷絕。無所依止。以水不滅風相相

續唯風滅故動相隨滅。非是水滅無明亦爾。依

心體而動若心體滅則眾生斷絕。無所依止。以

體不滅心得相續。唯癡滅故心相隨滅。非心智

申三 生滅章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初相三三相所依二

重習
資重 染重 淨重 和互相
重習具足助一為重習
由

前六門

滅

辰二辨染淨相資

已二舉數總標

已二微列別名

復次有四種法熏習義故染法淨法起不斷絕。

云何為四。一者淨法名為真如。二者一切染因。

名為無明。三者妄心。名為業識。四者妄境界。所

謂六塵熏習義者。如世間衣服實無於香。若人

以香而熏習故。則有香氣。此亦如是。真如淨法。

已四明染淨不盡又已三廣行染淨重習
之義
于初總二
先喻
後合
別合

實無於染。但以無明而熏習故。則有染相。無明

染法實無淨業。但以真如而熏習故。則有淨用。

云何熏習起染法不斷。所謂以依真如法故。有

於無明。以有無明染法因故。即熏習真如。以熏

習故。則有妄心。以有妄心。即熏習無明。不了真

如法故。不覺念起。現妄境界。以有妄境界染法

午二別二
未一染二
申一問
申二答二
酉初畧
先說淨法
後別明重義
一先明重義如
二妄心重光明
三境界重妄心

染淨相資故起不斷

淨受染 重則淨起不斷絕。喻善惡又同任

染受淨 重則淨起不斷絕。喻善惡又同任

法皆 無明而有

亦通兩相用

六染九相爭

不可意 香真如

氣味

上衣服下服喻染

信合

淨相

香氣濃厚唯覺心由香身喻淨淨(又主喻染淨法)真如

三十六

真如自相隨染現相

如惡人無善行但以善人熏習而有善用

能令妄心厭生惡善果報淨樂生一切

△申一

酉初先

起妄心不新

舉一法作

無始以來即熏習真如

相熏光明依真如有而即

無明

真如力光明長力

業識

妄心依光明起而重光明故云即

轉粗

二妄心重光明

三境界重妄心

轉相

一現相

三 以不了境界不空

隨二重習開門
增長取

業識根本：正異者二
增長分別事識：愛分段老

根本：成就業識
所起見愛：分別事識
（根本）

畧不也

四二廣三
初明境界重

妄心

緣故即熏習妄心令其念著造種種業受於一

切身心等苦此妄境界熏習義則有二種云何

明妄心重明為二一者增長念熏習二者增長取熏習妄心

熏習義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業識根本熏習

能受阿羅漢辟支佛一切菩薩生滅苦故二者

增長分別事識熏習能受凡夫業繫苦故無明

熏習義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根本熏習以能

成就業識義故二者所起見愛熏習以能成就

分別事識義故

云何熏習起淨法不斷所謂以有真如法故能

熏習無明以熏習因緣力故則令妄心厭生死

苦樂求涅槃以此妄心有厭求因緣故即熏習

業識心海

使妄心起相續習後執計起諸微浪

起業相

業繫苦相

此四妄心依境起業（如男以女為境界相）

標

色（此心行識五陰等）

初開

標

微

（境界熏習）

智像法執心別念心

重習

執計我執分別見

二

標

微

別計

能重

重習一先明

一先明

故不于真如無相則微細之心

有光明故受光明者

能受三乘受安樂生起苦一由業識重習至明而來

此據三乘業識以法當通五意今唯據本故但云業識

（見愛思）無明

業識重習增長執計二相不于境界無異

以是增長分別事識故能受三乘受安樂生起苦如能繫縛

三

三十七

三十八

起華嚴經

標

什

（及次五）

由（能起之根如光明所起之枝末在明見及不了境非有分別執著以是能成就事識）

先明重習所起之見愛即枝末重習

上文以此識依見愛煩惱增長又故

未二淨二

申初問

申二答二

國初略二

戒初正明重習二

先本重（習）

後新重（反）

申初微

始本重（習）

戒初光

一切眾生皆一為一切眾生之本體

真如（三智菩提）相重習（用）

國重習（一切眾生皆具之真如（作）

佛之智慧相

法之智慧相

佛之智慧相

真如重（明）之義

五意：識一即智慧有智乃有厭樂

若厭得恨不生此路不在此後重

厭始覺智之因始覺智

緣三三

反：由真如起即重（真如）

三賢人智慧連要
知境無自性修唯識
觀法唯識通前境

十住(解)智慧
十行(之)福德
十回向(之)功德

十回向(之)功德
十住(解)智慧
十行(之)福德

十住(解)智慧
十行(之)福德
十回向(之)功德

十住(解)智慧
十行(之)福德
十回向(之)功德

十住(解)智慧
十行(之)福德
十回向(之)功德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成二辨其功能
一因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以如實知無前境界
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
無明則滅以無明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
境界隨滅以因緣俱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義有二種云何為二
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依此二義恒常熏習
以有力故能令眾生厭生

玄二什疑二
黃初問
(黃初問大主合)

執別疑通唯

有信
云何
不何時知
不何時知
不何時知

黃二答二
字初約舉惑感緣

明起有厚薄(三)
先標所疑

後什所執三
一以證差別
二以能依差別
三結能依所依確了

字二
約淨法賴緣成
實初立理

寅二正釋二
洪初明因緣互顯之失二
荒初顯顯緣之失二
初喻說

法
但明顯緣是成
得略不具失
喻
偏明不具失
合
雙明

死苦樂求涅槃自信己身有真如法發心修行

問曰若如是義者一切眾生悉有真如等皆熏

習云何有信無信無量前後差別皆應一時日

知有真如法勤修方便等入涅槃答曰真如本

一而有無量無邊無明從本以來自性差別厚

薄不同故過恒沙等上煩惱依無明起差別我

見愛染煩惱依無明起差別如是一切煩惱依

於無明所起前後無量差別唯如來能知故又

諸佛法有因有緣因緣具足乃得成辦如木中

火性是火正因若無人知不假方便能自燒木

無有是處眾生亦爾雖有正因熏習之力若不

遇諸佛菩薩善知識等以之為緣能自斷煩惱

此心能通達
幻乃真如隨緣之行相
十如是妙有法身即是真
空空有不礙是為中道現
中道而修

信解等亦當同
二起之前後
一信主有無
二日知信解

字初先
既向內重同

習
輕重不同
信解分記

無性
厚中厚
不定
厚中薄
薄中厚
薄中薄
薄中薄

四十二

四十一

前因緣具足
有因之緣
後因之緣
主因有緣
雖有被之因
後重之因

善根深厚次之

知因緣具足自知知善果

以上三說

荒二明關因不成

入涅槃者則無是處。荒二若雖有外緣之力而內淨

法未有熏習力者亦不能究竟厭生死苦樂求

洪二明性用相應之得

涅槃若因緣具足者所謂自有熏習之力又為

諸佛菩薩等慈悲願護故能起厭苦之心信有

涅槃修習善根以修善根成熟故則值諸佛善

地二用大
玄初指事總標

薩示教利喜乃能進趣向涅槃道用熏習者即

玄二約緣別顯
黃初(德微)標數

是眾生外緣之力如是外緣有無量義略說二

黃二列(名)
黃三別釋(義)
字初差別緣

種云何為二一者差別緣二者平等緣差別緣

字初總二
洪初明感用因

者此人依於諸佛菩薩等從初發意始求道時

洪二正明用相
荒初差別之用

乃至得佛於中若見若念或為眷屬父母諸親

初用總成別
二攝別成德

或為給使或為知友或為怨家或起四攝乃至

荒二辨用之益

一切所作無量行緣以起大悲熏習之力能令

情相

不起始覺智

受二在之

或退或水

究竟

洪二略說

所

正信體相內

受報

因緣具足

所為佛事有限

要由始覺智小見覺

如正信體相內

不至不死之涅槃

大

為善

得

見此句以勝進少

上未過此親見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依佛所說

修習善根令成熟

此句以勝進少

上未過此親見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至以早加

以下早加

見此句以勝進少

上未過此親見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教理行果

南不運教

大信

此句以勝進少

上未過此親見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南不運教

大信

此句以勝進少

上未過此親見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初信

不至不死之涅槃

四十三

四十四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修什人眾生心欲感佛三昧如摩訶薩

黃二列(名)

黃三別釋(義)

字初差別緣

字初總二

洪初明感用因

洪二正明用相

荒初差別之用

初用總成別

二攝別成德

荒二辨用之益

一切所作無量行緣

以起大悲熏習之力

能令

一切所作無量行緣

以起大悲熏習之力

機微三人

普提心人(應机人)

外緣之作

正法

初

由見人合而開

類

類

類

類

類

類

二、以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一、由信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二、以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一、由信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二、以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一、由信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二、以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一、由信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二、以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一、由信此心證三即成佛三中間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初言為佛事

所現之身是意

所現之身是意

所現之身是意

一切所作無量行緣以起大悲熏習之力能令

一切所作無量行緣以起大悲熏習之力能令

一切所作無量行緣以起大悲熏習之力能令

菩薩得無分別心與諸佛智用相應唯依法力

種真而修

辰二亦染淨相資

巳一亦染淨相資

巳二微別別名

巳三亦染淨相資

巳四明染淨盡不盡義

初明染淨盡無始

有終

二明淨法順理有始

無終

應無始有始者約始覺說非約本覺

自然修行熏習真如滅無明故。

復次染法從無始已來熏習不斷乃至得佛後

則有斷淨法熏習則無有斷盡於未來此義云

何以真如法常熏習故妄心則滅法身顯現起

用熏習故無有斷。

復次真如自體相者一切凡夫聲聞緣覺菩薩

諸佛無有增減非前際生非後際滅畢竟常恆。

從本已來性自滿足一切功德所謂自體有大

智慧光明義故徧照法界義故真實識知義故。

自性清淨心義故常樂我淨義故清涼不變自

在義故具足如是過於恒沙不離不斷不異不

思議佛法乃至滿足無有所少義故名如來

思議佛法乃至滿足無有所少義故名如來

△生滅門
卯二辨所示之義
辰三別解用大
巳二別釋三義
巳三初總標二大義
巳四初總標二大義
巳五初總標二大義

于初作

于二相

于三初

于四初

于五初

于六初

于七初

四十七

四十八

心法境新便是眾生

不認心即不認得之

則不認得境便是如來

中二顯立名

竟無唯心之理

故色心無別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性法同滿

相二名處門中本具二相

未二回答重辨二

申初執作疑相難

申二相不違作答二

酉初明雖差別而不二

本具

藏亦名如來法身問曰上說真如其體平等離

一切相云何復說體有如是種種功德答曰雖

實有此諸功德義而無差別之相等同一味唯

一真如此義云何以無分別離分別相是故無

二復以何義得說差別以依業識生滅相示此

云何示以一切法本來唯心實無於念而有妄

是大智慧光明義故若心起見則有不見之相

心性離見即是徧照法界義故若心有動非真

識知無有自性非常非樂非我非淨熱惱衰變

則不自在乃至具有過恒沙等妄染之義對此

義故心性無動則有過恒沙等諸淨功德相義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恒沙法

天三 諸得名

長三別解用大三

末二舉本天願

末三舉大方便

圓成實、實智、智、如理智、根本智、
修、法身、真空、真諦。

一
牒
前
因

三正显用

示現反動若心有起動更見心外之現前法可念者則有所少如

足名為法身如來之藏。

復次真如用者。初果所謂諸佛如來、本在因地發大

慈悲、修諸波羅蜜、攝化衆生、立大誓願、盡欲度有八眾生一眾生乃於一
度六欲（有六欲乃為眾生）
未二
出生死苦海、則得脫此被岸
脫生死繫縛

脫等眾生界亦不限劫數盡於未來以取一切

五十一

依科為心源
又有近現一切眾生如未來佛則尤尊重
則於二身尤重
一切眾生所以致令
著依實觀心
智深唯心故
皆
皆若隱見色身眾生
無能所
五十二
如幻如化（假現智）如空（空明見智）
眾生如己身故而不取眾生相此以何義謂
取眾生如己身
既度一切眾生何又不取一切眾生相
何智之深耶
依真如門答

如實知一切眾生及與己身真如平等無別異

故以有如是大方便智除滅無明見本法身自

然而有不思議業種種之用。即與真如等徧一

切處又亦無有用相可得何以故謂諸佛如來

唯是法身智相之身第一義諦無有世諦境界。

非心必有非心之方便 智亦示助又
非心必有智為非心之方便
智必有非心為智之方便
(若若非心非智)

俾相重習為即用
擬用大甚要然尚為用
今又別辭改為果果
上之用強固上用弱

圓成實、空智、智、如理智、根本智
修、法身、真空、真諦、
依他起、般若、悲、如量智、後得智
用、報化、妙有、世諦、

干三牒因頭果三
一牒前因
二自利果

三正显用
亦为果、果上之用
利也
妙用
大用

示現○反若心有起動更見前法可念者則有所少。如

足名為法身如來之藏。

復次真如用者。初果所謂諸佛如來本在因地發大

慈悲、修諸波羅蜜、攝化衆生、立大誓願、盡欲度、
度六蔽（有六障乃為眾生）
未二
有一心生度一心生度一心
出生死苦海、創厚懷大彼岸
脫生執繫縛

脫等眾生界亦不限劫數盡於未來以取一切

五十一

依科為心深
又有從現一切眾生如來佛則尤尊重
則較之身尤重
善修黃網
眾生如己身故而不取眾生相此以何義謂
依真如門答
無能所
五十二
如空（空明无知日）
取眾生如己身
何智之深耶
既度一切眾生何不取一切眾生相
此下徵什上文

如實知一切眾生及與己身真如平等無別異

故以有如是大方便智除滅無明見本法身自

然而不思議業種種之用即與真如等徧一

切處。又亦無有用相可得。何以故。謂諸佛如來。
用而常寂
不以我有此用而
十徵經竹數也。阮說。此經云。何又立用相。可得。

唯是法身智相之身第一義諦。無有世諦境界。

已二別釋三

午一標

午二徵

午三釋

未初正顯用相

申初直顯其用

酉初應身二

何人見一約識舉人

二釋其所以

先迷色即心

後迷心即色

何人見一約識舉人

二釋其所以

先迷色即心

後迷心即色

何人見一約識舉人

二釋其所以

先迷色即心

後迷心即色

何人見一約識舉人

二釋其所以

先迷色即心

後迷心即色

何人見一約識舉人

二釋其所以

先迷色即心

後迷心即色

何人見一約識舉人

二釋其所以

先迷色即心

後迷心即色

何人見一約識舉人

二釋其所以

先迷色即心

後迷心即色

何人見一約識舉人

離於施作但隨眾生見聞得益故說為用此用

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依分別事識凡夫二乘

心所見者名為應身以不知轉識現故見從外

來取色分齊不能盡知故二者依於業識謂諸

善薩從初發意乃至善薩究竟地心所見者名

為報身身有無量色色有無量相相有無量好

所住依果亦有無量種種莊嚴隨所示現即無

有邊不可窮盡離分齊相隨其所應常能住持

不毀不失如是功德皆因諸波羅蜜等無漏行

熏及不思議熏之所成就具足無量樂相故說

為報身又為凡夫所見者是其應色隨於六道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復

何人見
西二報身三
△聖凡不同凡
少聖勝
住上不見

(一) 三賢
住上不見

真如勝
未至

(二) 初九地
地上勝勝

正勝

(三) 地滿尚感則無見

甚老云說妙有
須至真至

未三問答除疑二

申初問

現見現見如
常現現見法
身也真也真
空不空即是妙有
法身即報身妙有
非有即是真空據身即法身相即性即相也

申三答二

西初釋法身能現二

一搖標

二別什二統明不二

西二釋所現色

(依正報)

就隨現現依正報
理事無礙以法用大

法身遍一切處也
色即心

次初發意菩薩等所見者以深信真如法故少
分而見知彼色相莊嚴等事無來無去離於分
齊唯依心現不離真如然此菩薩猶自分別以
未入法身位故若得淨心所見微妙其用轉勝
乃至菩薩地盡見之究竟若離業識則無見相
以諸佛法身無有彼此色相迭相見故問曰若
諸佛法身離於色相者云何能現色相答曰即
此法身是色體故能現於色所謂從本已來色
心不二以色性即智故色體無形說名智身以
智性即色故說名法身徧一切處所現之色無
有分齊隨心能示十方世界無量菩薩無量報
身無量莊嚴各各差別皆無分齊而不相妨此

五十六

五十五

諸佛法身離於色相者云何能現色相答曰即

此法身是色體故能現於色所謂從本已來色

心不二以色性即智故色體無形說名智身以

智性即色故說名法身徧一切處所現之色無

有分齊隨心能示十方世界無量菩薩無量報

身無量莊嚴各各差別皆無分齊而不相妨此

則二世界身毛孔
皆徧滿法界皆
不相妨論云

一灯四照放十鏡
显示正義子孫

丑二別一
動靜不一

寅三會相入定
頭動靜不一

卯初觀色
寅二釋一

卯二觀心
辰光喻

辰后法(合)
寅三結五陰

色戒
受生
想慧
行解脫
識解脫見

五陰五智身香
色戒
受生
想慧
行解脫
識解脫見

显示正義子孫
丑二別一
動靜不一

寅三會相入定
頭動靜不一

卯初觀色
寅二釋一

卯二觀心
辰光喻

辰后法(合)
寅三結五陰

色戒
受生
想慧
行解脫
識解脫見

五陰五智身香
色戒
受生
想慧
行解脫
識解脫見

显示正義子孫
丑二別一
動靜不一

寅三會相入定
頭動靜不一

卯初觀色
寅二釋一

卯二觀心
辰光喻

辰后法(合)
寅三結五陰

色戒
受生
想慧
行解脫
識解脫見

非心識分別能知。以真如自在用義故。

復次顯示從生滅門即入真如門所謂推求五

陰色之與心六塵境界畢竟無念以心無形相

十方求之終不可得。如人迷故謂東為西方實

不轉。眾生亦爾無明迷故謂心為念心實不動。

若能觀察知心無念即得隨順入真如門故。

無邪執是我見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人我見

二者法我見

人我見者依諸凡夫說有五種云何為五一者

間修多羅說如來法身畢竟寂寞猶如虛空以

不知為破著故即謂虛空是如來性云何對治。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故前多思以業相也

此理之推求五

陰色之與心六塵境界畢竟無念以心無形相

十方求之終不可得。如人迷故謂東為西方實

不轉。眾生亦爾無明迷故謂心為念心實不動。

若能觀察知心無念即得隨順入真如門故。

無邪執是我見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人我見

二者法我見

人我見者依諸凡夫說有五種云何為五一者

間修多羅說如來法身畢竟寂寞猶如虛空以

不知為破著故即謂虛空是如來性云何對治。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此理之推求五

陰色之與心六塵境界畢竟無念以心無形相

十方求之終不可得。如人迷故謂東為西方實

不轉。眾生亦爾無明迷故謂心為念心實不動。

若能觀察知心無念即得隨順入真如門故。

無邪執是我見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人我見

二者法我見

人我見者依諸凡夫說有五種云何為五一者

間修多羅說如來法身畢竟寂寞猶如虛空以

不知為破著故即謂虛空是如來性云何對治。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此理之推求五

陰色之與心六塵境界畢竟無念以心無形相

十方求之終不可得。如人迷故謂東為西方實

不轉。眾生亦爾無明迷故謂心為念心實不動。

若能觀察知心無念即得隨順入真如門故。

無邪執是我見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人我見

二者法我見

人我見者依諸凡夫說有五種云何為五一者

間修多羅說如來法身畢竟寂寞猶如虛空以

不知為破著故即謂虛空是如來性云何對治。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此理之推求五

陰色之與心六塵境界畢竟無念以心無形相

十方求之終不可得。如人迷故謂東為西方實

不轉。眾生亦爾無明迷故謂心為念心實不動。

若能觀察知心無念即得隨順入真如門故。

無邪執是我見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人我見

二者法我見

人我見者依諸凡夫說有五種云何為五一者

間修多羅說如來法身畢竟寂寞猶如虛空以

不知為破著故即謂虛空是如來性云何對治。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真如

即開佛說

報化身不為性身

人我
顛倒不顛倒我依
凡此常說而說以
四例也
三乘三四

所仰有仰我仰有不知
仰有仰我仰有不知
然今以仰有為妄有
是此顛倒我我仰也

三對治 顛倒主我執
午三執法性本有染三
未初執緣 性性生染
以執者人
世間生有染有以有
世間生有染有以有
世間生有染有以有
世間生有染有以有

未二執相

未三對治
先奪破

一明淨法妙有非妄有
二明妄染理無不妄有

如來三執一相皆即是作主差別相。彼以為如
別云何對治。以唯依真如義說故。因生滅染義
示現說差別故。四者聞修多羅說一切世間生
死染法皆依如來藏而有一切諸法不離真如。
以不解故謂如來藏自體具有一切世間生死
等法云何對治。以如來藏從本已來唯有過恒
沙等諸淨功德不離不斷不異真如義故。以過
恒沙等煩惱染法唯是妄有。性自本無從無始
世來未興如來藏相應故。若如來藏體有妄一
法而使證會永息妄者則無是處。故五者聞修
多羅說依如來藏故有生死依如來藏故得涅槃。
以不解故謂眾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死染法皆依如來藏而有一切諸法不離真如。
以不解故謂如來藏自體具有一切世間生死
等法云何對治。以如來藏從本已來唯有過恒
沙等諸淨功德不離不斷不異真如義故。以過
恒沙等煩惱染法唯是妄有。性自本無從無始
世來未興如來藏相應故。若如來藏體有妄一
法而使證會永息妄者則無是處。故五者聞修
多羅說依如來藏故有生死依如來藏故得涅槃。
以不解故謂眾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沙等諸淨功德不離不斷不異真如義故。以過
恒沙等煩惱染法唯是妄有。性自本無從無始
世來未興如來藏相應故。若如來藏體有妄一
法而使證會永息妄者則無是處。故五者聞修
多羅說依如來藏故有生死依如來藏故得涅槃。
以不解故謂眾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恒沙等煩惱染法唯是妄有。性自本無從無始
世來未興如來藏相應故。若如來藏體有妄一
法而使證會永息妄者則無是處。故五者聞修
多羅說依如來藏故有生死依如來藏故得涅槃。
以不解故謂眾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世來未興如來藏相應故。若如來藏體有妄一
法而使證會永息妄者則無是處。故五者聞修
多羅說依如來藏故有生死依如來藏故得涅槃。
以不解故謂眾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法而使證會永息妄者則無是處。故五者聞修
多羅說依如來藏故有生死依如來藏故得涅槃。
以不解故謂眾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多羅說依如來藏故有生死依如來藏故得涅槃。
以不解故謂眾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以不解故謂眾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眾生云何對治。以如

初教
二執
三治

未一執緣

破依真性有生現

未二執相

未三對治二

初明法修離始則
是生死無初二

六十二

六十一

勝論外道以神我
思冥諦有生不死思

佛九破其邪執言
依如來藏有生不死
涅槃

正說 無始
反說 無始

二明作離終則
顯涅槃無盡道

不說之相也非生住

卽二法三

世間
出世三學
等之甚多易解
故不

一執緣
二執相

無明四意說此

一依真故

二在生時之有故

三眾生從來未悟故

四之作故

三對治

究竟離二

前為對待之病
今有對治之病
究竟離二
因得對治為三執為
此則對治乃
絕待高言也
絕待忘言
自忘忘言竟
以忘言入
旨

宣初約法明治

以唯對治法以
法執滅時人觀
自滅

初約法總顯

學法起見說此究竟為一之義

來藏無前際故無明之相亦無有始若說三界

外更有眾生始起者即是外道經說又如來藏

無有後際諸佛所得涅槃與之相應則無後際

故

一釋科
法我見者依二乘鈍根故如來但為說人無我

以說不究竟見有五陰生滅之法怖畏生死妄

六十四

取涅槃云何對治以五陰法自性不生則無有

滅本來涅槃故

復次究竟離妄執者當知染法淨法皆悉相待

無有自相可說是故一切法從本已來非色非

心非智非識非有非無畢竟不可說相而有言

說者當知如來善巧方便假以言說引導眾生

五教教一

二舉廣類

寅三金釋伏疑三

一正金伏疑

在何處

二辨定聖意

三反以釋成

癸三分別發趣道

相二

子初標意釋名

子二開章釋相三

丑初標數

丑二徵列

丑三辨相三

就佛為初智人說假非打妄語

其旨趣者皆為離念歸於真如以念一切法令

分別此心生

心生滅不入實故

智

故此解什三門之竟。據明染淨相待。指歸離念十。如通遣一往言說相。

分別發趣道相者謂一切諸佛所證之道一切

菩薩發心修行趣向義故略說發心有三種云

何為三。一者信成就發心。二者解行發心。三者

信成就發心者依何等人修何等行得信成就

證發心

證發心

見信身證發心不用(利他心)

寅三解發心
寅三證發心

寅初信成就發心三

卯初明信成之行

辰初問

辰二答二

巳一正答前問二

午初答三問三

初答能修行人

二答何修之行

三答修成堪發

先時內行成

后時勝發心

自力

六十五
六十六

信成就發心者依何等人修何等行得信成就

堪能發心所謂依不定聚眾生有熏習善根力

故信業果報能起十善厭生死苦欲求無上菩

提得值諸佛親承供養修行信心經一萬劫信

心成就故諸佛菩薩教令發心或以大悲故能

自發心或因正法欲滅以護法因緣能自發心

理二項合善同
或思是須修心是善

相。佛體無二。何故不唯念真如。復假求學諸善

已二答二

午初正答所問二之行。答曰譬如大摩尼寶。體性明淨。而有鑛穢

未初喻

未二合三

之垢。若人雖念寶性。不以方便種種磨治。終無

初正合

得淨。如是眾生真如之法。體性空淨。而有無量

二委釋

三順真

煩惱染垢。若人雖念真如。不以方便種種熏修。

亦無得淨。以垢無量徧一切法故。修一切善行

六十九

七十

集唐詩行

午二重顯方便二。以為對治。若人修行一切善法。自然歸順真如

未初標徵

未二別釋三

申初不住道

法。故略說方便有四種。云何為四。一者行根本

真心所起之行

方便即現行

方謂觀一切法自性無生。離於妄見。不住生

依大智度論見能斷生死煩惱故

先智自利行

悲悲利他行

後悲悲利他行

性為不住涅槃大智行本

以即現止之現隨順緣起法

深心所起之行

申二二自利行二

法

初斷德止持門

死觀一切法因緣和合。業果不失。起於大悲。修

連小月過場

以文曲故

如不住三利而修(後居生死常心信樂)無所住

依深心

思已念

能止未作之心

能止已作之心

故二者能止方便。謂慚愧悔過。能止一切惡法

勤斷三惡止持門也
一修善作一一

申三目利行
斷
智
利他行
此門各有三義
一利者三行相
三隨順法性下以修意

二 智德

不令增長。以隨順法性離諸過故。三者發起善

根增長方便。謂勤供養禮拜三寶、讚歎隨喜、勸

請諸佛以愛敬三寶、淳厚心故、信得增長、乃能

志求無上之道。又因佛法僧力所護故、能消業

障、善根不退。以隨順法性離癡障故。四者大願

平等方便。所謂發願盡於未來、化度一切眾生

使無有餘、皆令究竟無餘涅槃。以隨順法性無

斷絕故。法性廣大、徧一切眾生、平等無二、不念

彼此、究竟寂滅故。菩薩發是心故、則得少分見

於法身。以見法身故、隨其願力能現八種利益

眾生。所謂從兜率天退、入胎、住胎、出胎、出家、成

道、轉法輪、入於涅槃。然是菩薩未名法身。以其

悲心所起之行

申三一利他行

第一方便為下三方便之方便
指四方便為順真三方便

一列名
二釋義
三修意

先顯順性

后明起大願意

卯三顯發心利

益四

初顯勝德

先自利

后利他

二明微過

離一切相

離我慢障

離毀謗障

離嫉妬障

離愚癡障

住世說法

受教四利同

一受而非教如母於子

二教而非愛如僕於主

三亦教亦愛如行若於至

四非教非愛如心於法

信心下堅是故

真如

無以

申三一依大悲心

長時心

所大心

第一義心

七十二

常住

七十一

但以信力少分見法身、何以故、未信法身耶

先異地上
一住業未亡
二微業未盡
三微業未盡
后異凡恩

三通權教

先舉教

后釋通

過去無量世來有漏之業未能決斷隨其所生

與微苦相應亦非業繫以有大願自在力故如

修多羅中或說有退墮入惡趣者非其退但為

初學菩薩未入正位而懈怠者恐怖令彼勇猛

故又是菩薩一發心後達離怯弱畢竟不畏墮

二乘地若聞無量無邊阿僧祇劫勤苦難行乃

七十三

七十四

得涅槃亦不怯弱以信知一切法從本已來自

涅槃故

寅三解行發心

卯初總標數勝

卯二顯其勝相

辰初時勝

辰二行勝

先總

次別

解行發心者當知轉勝以是菩薩從初正信已

來於第一阿僧祇劫將欲滿故於真如法中深

解現前所修離相以知法性體無慳貪故隨順

修行檀波羅蜜以知法性無染離五欲過故隨

耐冤害生
安受苦法
誦察法無生
三聚戒

順修行尸波羅蜜。以知法性無苦、離瞋惱故、隨

順修行羼提波羅蜜。以知法性無身心相、離懈

被甲
利生
進

怠故、隨順修行毗梨耶波羅蜜。以知法性常定、

安住
引於
辦事
靜慮

體無亂故、隨順修行禪波羅蜜。以知法性體明、

生
法
俱
空
無
分別
慧
心

離無明故、隨順修行般若波羅蜜。

寅三證發心三

卯初明發心體三
辰初標地依

證發心者。從淨心地、乃至菩薩究竟地、證何境

七十五

辰二明行體

根本智

界。所謂真如。以依轉識說為境界。而此證者無

真如境界
轉現於心
此約後得智中業識
本智正

能所故

辰三明勝用

後得智

有境界。唯真如智。名為法身。是菩薩於一念頃、

一刹那

初請法上首德

能至十方無餘世界、供養諸佛、請轉法輪、唯為

何故而請

二隨根延促德

開導利益眾生、不依文字、或示超地速成正覺、

超地

以為怯弱眾生故、或說我於無量阿僧祇劫當

成佛道、以為懈慢眾生故、能示如是無數方便、

十聖賢制十地
初地至四地至五地至
十地至四地至五地至

三實行不殊德

不可思議而實菩薩種性^因根等發心^行則等所證^法

同是大乘 同皆菩提心 同證大覺

四應機殊行德

亦等無有超過^時之法。以一切菩薩皆經三阿僧祇劫故。但隨衆生世界不同。所見所聞根欲性^{見報身 上根小欲純性}

卯二明發心相

異故示所行亦有差別。又是菩薩發心相者有^{以机不一 教法開示而發心行}

卯三明成滿德

三種心微細之相。云何為三。一者真心無分別^{根本智 離念}

辰初正顯勝德

故二者方便心。自然徧行利益衆生故。三者業^{後得智 教巧 根緣三識所依聚耶}

初總

識心微細起滅故。又是菩薩功德成滿於色究^{以賴耶有徧行五心 非如佛地解滿}

二別

竟處亦一切世間最高大身。謂以一念相應慧^{因位心之故果位智利 故云相應 始覺智與本覺理 二之同證}

一切般若、以一經三智 知初發佛之道法、又知 即以此之因緣

辰二同答除疑

無明頓盡名一切種智。自然而有不思議業能^{有漏相、真心成就、自利行、解脫道也 不待功用 方便心、不念收業相}

已初除一切種智疑

現十方利益衆生。問曰。虛空無邊故。世界無邊^{有虛空外行有世界}

午初問

世界無邊故。衆生無邊。衆生無邊故。心行差別

亦復無邊。如是境界不可分齊。難知難解。若無^{非但外境}

二卷三
一直立正理

明斷無有心想云何能了名一切種智答曰一

二舉非顯失

三舉是彰得

切境界本來一心此心即真如心離於想念二初以眾生妄見境界

故心有分齊次以妄起想念不稱法性故不能決斷

了諸佛如來離於見想一見無所不偏心真實故即

是諸法之性自體顯照一切妄法有大智初用無

量方便隨諸眾生所應得解皆能開示種種法

二十九

八十

已三除自然業用疑二
初問

義是故得名一切種智又問曰若諸佛有自然

業能現一切處利益眾生者一切眾生若見其

身若覩神變若聞其說無不得利云何世間多

不能見答曰諸佛如來法身平等偏一切處無

有作意故而說自然但依眾生心現眾生心者

猶如於鏡鏡若有垢色像不現如是眾生心若

庚四修行信心分四

有垢法身不現故。

色像為一之用今據此言
像由定現。蓋今生無定。但見九像。故由六種生修之故。

辛初結前生後

辛初

辛二就人標意

已說解釋分。次說修行信心分。是中依未入正

辛三約法廣辨二

壬初興二問

定眾生。故說修行信心何等信心。云何修行。略

壬二還兩答二

說信心有四種。云何為四。一者信根本。所謂樂

癸初答信心二

初標徵

念真如法故。二者信佛有無量功德。常念親近

二列釋

供養恭敬發起善根。願求一切智故。三者信法

八十一

八十二

有大利益。常念修行諸波羅蜜故。四者信僧能

正修行自利利他。常樂親近諸菩薩眾。求學如

實行故。

癸二答修行三

子初

子初舉數標意

修行有五門。能成此信。云何為五。一者施門。二

子二徵起列名

子三依門牒釋五

者戒門。三者忍門。四者進門。五者止觀門。

丑初施

云何修行施門。若見一切來求索者。所有財物

財

四不為信
信彼之有信不為信
信彼之有信不為信
信彼之有信不為信

止持

法

丑二戒

攝律儀

攝善法

隨力施與、以自捨慳貪、令彼歡喜。若見厄難、恐怖危逼、隨己堪任、施與無畏。若有眾生來求法者、隨己能解、方便為說。不應貪求名利恭敬。唯念自利利他、迴向善提故。云何修行戒門。所謂不殺不盜不婬、不兩舌不惡口不妄言不綺語、遠離貪嫉欺詐諂曲瞋恚邪見。若出家者、為折

八十三

八十四

攝眾生

丑三忍

八

伏煩惱故、亦應遠離憤鬧、常處寂靜、修習少欲知足頭陀等行。乃至小罪、心生怖畏、慚愧改悔。不得輕於如來所制禁戒。當護譏嫌、不令眾生妄起過罪故。云何修行忍門。所謂應忍他人之惱、心不懷報。亦當忍於利衰毀譽稱譏善樂等法故。云何修行進門。所謂於諸善事、心不懈退。

丑四進

寅初正顯修行進門

勤勇
難堪
七三

寅三別明除障方便

初障

先時內有業因
次時外感邪魔
邪魔諸鬼
世間了務
病苦

二治

立志堅強、遠離怯弱。當念過去久遠已來、虛受一切身心大苦、無有利益。是故應勤修諸功德、自利利他、速離眾苦。^初復次若人雖修行信心、以從先世來多有重罪惡業障故、為邪魔諸鬼之所惱亂。或為世間事務種種牽纏。或為病苦所惱。有如是等眾多障礙。是故應當勇猛精勤、晝

八十五

八十六

夜六時、禮拜諸佛、誠心懺悔、勸請隨喜、迴向苦

提、常不休廢。得免諸障、善根增長故。

云何修行止觀門。^{長初}所言止者、謂止一切境界相、

隨順奢摩他觀義故。所言觀者、謂分別因緣生

滅相、隨順毗鉢舍那觀義故。云何隨順。以此二

義漸漸修習、不相捨離、雙現前故。若修止者、住

由四障故令人不行
不修心
初一持淨業障
後三持持長善報

隨順初論止名
觀名慧
就其前論止觀皆通之
就其後論止觀皆通之

修止五法
一靜心
二持戒
三永不忘失
四得此心
五見諸緣務

丑五止觀
寅初畧明
卯初徵
卯二釋

長初止
長二觀

長三俱

寅二廣釋

卯初止

辰初修方便二

巳初明勝人能入二

午初託靜自心

修止方便二

未二安內心二

申初約坐時修止二

先離境二寂

後除心二空

遣妄想二

住正念二

於靜處端坐正意不依氣息不依形色不依於

空不依地水火風乃至不依見聞覺知一切諸

想隨念皆除亦遣除想以一切法本來無相念

念不生念念不滅亦不得隨心外念境界後以

心除心心若馳散即當攝來住於正念是正念

者當知唯心無外境界即復此心亦無自相念

申二約餘時修止

念不可得若從坐起去來進止有所施作於一

午二成得定除障

不退

切時常念方便隨順觀察久習湛熟其心得住

以心住故漸漸猛利隨順得入真如三昧深伏

已二顯障者不能煩惱信心增長速成不退唯除疑惑不信誹謗

長三顯勝能三

已初能生一行三昧

依是三昧故則知法界一相謂一切諸佛法身

先以左腳置右腳
後以右腳置左
右掌置左掌中

修止方便二

先

後

二天摩下九識

能一

何故依靜處

所取之數

解脫二心二

離念二

唯心若外境也

八十七

八十八

同天摩下九識

應四威儀以靜處

思惟一即二可得

二心住故

已二

於靜處

圓觀也

二外道

三

四

五

已初

所修三昧

因定

已二能生無量三昧

辰三辨魔事二

已初略二

午初魔事

與衆生身平等無二。即名一行三昧。當知真如

是三昧根本。若人修行。漸漸能生無量三昧。或

有衆生無善根力。則為諸魔外道鬼神之所惑

亂。若於坐中現形恐怖。或現端正男女等相當

念唯心境界。則滅終不為惱。或現天像菩薩像。

亦作如來像。相好具足。或說陀羅尼。或說布施

八十九
九十

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或說平等空無相無

願。無怨無親。無因無果。畢竟空寂。是真涅槃。或

令人知宿命過去之事。亦知未來之事。得他心

智。辯才無礙。能令衆生貪著世間名利之事。又

令使人數瞋數喜。性無常準。或多慈愛。多睡多

病。其心懈怠。或卒起精進。後便休廢。生於不信。

二得通起辯

三起惑造業

午初魔事五

初現形說法

午二對治

已二廣二

初門意旨
論云。若無定
持此魔兒
初戒律。小乘

一行三昧。唯此一
修。即已足。
又。即此三昧。即真如。
亦。即此三昧。即真如。
亦。即此三昧。即真如。

四據足得禪

多疑多慮。或捨本勝行、更修雜業。若著世事種種牽纏^四亦能使人得諸三昧少分相似。皆是外道所得。非真三昧。或復令人若一日若二日若三日乃至七日住於定中。得自然香美飲食。身心適悅。不飢不渴。使人愛著^五。或亦令人食無分齊^六。乍多乍少。顏色變異^七。以是義故。行者常應智

午二對治

五食差顏變

九十一

九十二

辰四簡真偽二

已初舉內外三定

以別邪正二

一邪

二正

已二對理事三定

以明真偽二

初真

二偽

慧觀察。勿令此心墮於邪網。當勤正念。不取不著。則能遠離是諸業障^一。應知外道所有三昧。皆不離見愛我慢之心。貪著世間名利恭敬故^二。真如三昧者。不住見相。不住得相。乃至出定。亦無懈慢。所有煩惱漸漸微薄^三。若諸凡夫不習此三昧法。得入如來種性。無有是處^四。以修世間諸禪

世間禪（但欲增進定故）

四禪（色界四）

四止（心色界四）

不淨、是般、三、五、現

辰五亦益勸_二

巳初總標

巳二別解_三

午初善友攝護益

午二離內外障益_二

初離外惡緣

三昧多起味著、依於我見、繫屬三界、與外道共。

若離善知識所護、則起外道見故。_{巳初}復次精勤專

心修學此三昧者、現世當得十種利益云何為。_{午初}

十一者常為十方諸佛菩薩之所護念。_初二者不

為諸魔惡鬼所能恐怖。三者不為九十五種外

道鬼神之所惑亂。_四者遠離誹謗甚深之法、重

二離內惡心業

九十三

九十四

午三成堅固益_行五

一於理增信

二處染不法

三不為緣壞

四無世滋味

五得深禪定

罪業障漸漸微薄。_五者滅一切疑諸惡覺觀。_六

者於如來境界信得增長。_七者遠離憂悔、於生

死中勇猛不法。_八者其心柔和、捨於憍慢、不為

他人所惱。_九者雖未得定、於一切時一切境界

處、則能減損煩惱、不樂世間。_十者若得三昧、不

為外緣一切音聲之所驚動。_{復次}若人唯修於

卯二觀_三

辰初明修觀意

長二辯觀行相四

已初法相觀四

初無常觀

止。則心沈沒。或起懈怠。不樂眾善。遠離大悲。是

故修觀。修習觀者。當觀一切世間有為之法。無

二苦觀

得久停。須臾變壞。一切心行。念念生滅。以是故

一念九十剎那
剎那百生滅

三無我觀

苦。應觀過去所念諸法。恍忽如夢。應觀現在所

念諸法。猶如電光。應觀未來所念諸法。猶如於

四不淨觀

雲。忽爾而起。應觀世間一切有身。悉皆不淨。種

九十五

九十六

已二大悲觀

種穢汙。無一可樂。如是當念一切眾生。從無始

世來。皆因無明所熏習故。令心生滅。已受一切

身心大苦。現在即有無量逼迫。未來所苦亦無

分齊。難捨難離。而不覺知。眾生如是。甚為可愍。

已三火願觀

作此思惟。即應勇猛立大誓願。願令我心離分

別故。徧於十方修行一切諸善功德。盡其未來

長時心

已四精進觀大行

以無量方便救拔一切苦惱眾生令得涅槃第所安心

一義樂已四以起如是願故於一切時一切處所有

眾善隨己堪能不捨修學心無懈怠唯除坐時

辰三結觀分齊

專念於止辰三若餘一切時悉當觀察應作善不應作不善若辰初

辰初總標

行若住若臥若起皆應止觀俱行所謂雖念諸

辰二別辨二

法自性不生而復即念因緣和合善惡之業約華光明現苦

已初法明俱二
午初即止之觀

九十七

九十八

午二即觀之止

樂等報不失因不壞聖雖念因緣善惡業報善惡而亦即

已二對障明俱

念性修得修初相了不可得已三若修止者對治凡夫住著世間能

以觀法時有所廢行
心豁融不二不二之性
即其性理味在此
宜一思之

法觀

捨二乘怯弱之見若修觀者對治二乘不起大

懈怠之心今觀七處修持行辰三

悲狹劣心過遠離凡夫不修善根以此義故是

辰三總結

止觀二門共相助成不相捨離若止觀不具則

無能入菩提之道

辛四防退方便
壬初明可退之人
壬二明防退之法

初通舉聖意

二別引經證

復次眾生初學是法，欲求正信，其心怯弱。以住於此娑婆世界，自畏不能常值諸佛，親承供養。懼謂信心難可成就，意欲退者。初釋當知如來有勝方便，攝護信心。謂以專意念佛因緣，隨願得生他方佛土，常見於佛，永離惡道。二如修多羅說：若人專念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所修善根迴

九十九

一〇〇

向願求生彼世界，即得往生。常見佛故，終無有退。〇若觀彼佛真如法身，常勤修習，畢竟得生，住

正定故。〇

庚五勸修利益分三

辛初總結前說

辛二信謗損益

壬初信受福勝

癸初總結三慧利益

約三慧得果生三益

已說修行信心分。次說勸修利益分。〇如是摩訶衍諸佛秘藏，我已總說。癸初若有眾生欲於如來甚深境界得生正信，遠離誹謗，入大乘道，當持此

癸二別顯三慧意益相三
子初聞時益

論思量修習。究竟能至無上之道。若人聞是法

子二思時益

已。不生怯弱。當知此人定紹佛種。必為諸佛之

所授記。假使有人能化三千大千世界滿中眾

生。令行十善。不如有人於一食頃正思此法。過

子三修時益三
初時功德多

前功德不可為喻。復次若人受持此論。觀察修

行。若一日一夜。所有功德。無量無邊。不可得說。

二校量多相

假令十方一切諸佛。各於無量無邊阿僧祇劫。

三徵釋所以

歎其功德亦不能盡。何以故。謂法性功德無有

壬三謗毀罪源重
一謗成罪重

盡故。此人功德亦復如是。無有邊際。其有眾生

於此論中毀謗不信。所獲罪報。經無量劫受大

二誠勸止謗
三釋罪重音心

苦惱。是故眾生但應仰信。不應誹謗。以深自害。

亦害他人。斷絕一切三寶之種。以一切如來皆

四轉釋斷三寶之義

依此法得涅槃故。一切菩薩因之修行入佛智。

故當知過去菩薩已依此法得成淨信。現在菩

薩今依此法得成淨信。未來菩薩當依此法得

成淨信。是故眾生應勤修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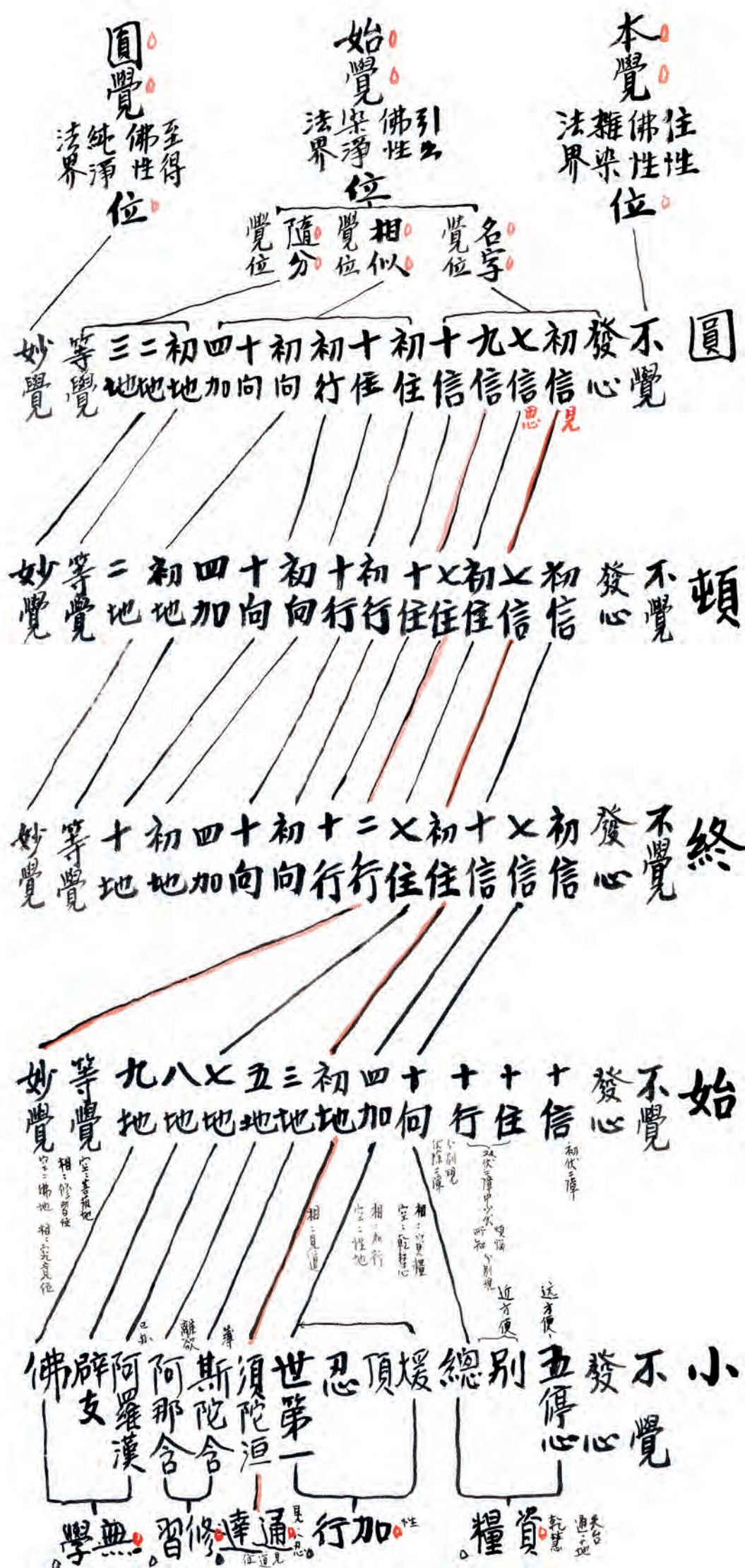
丁三總結迴向

諸佛甚深廣大義
我今隨分總持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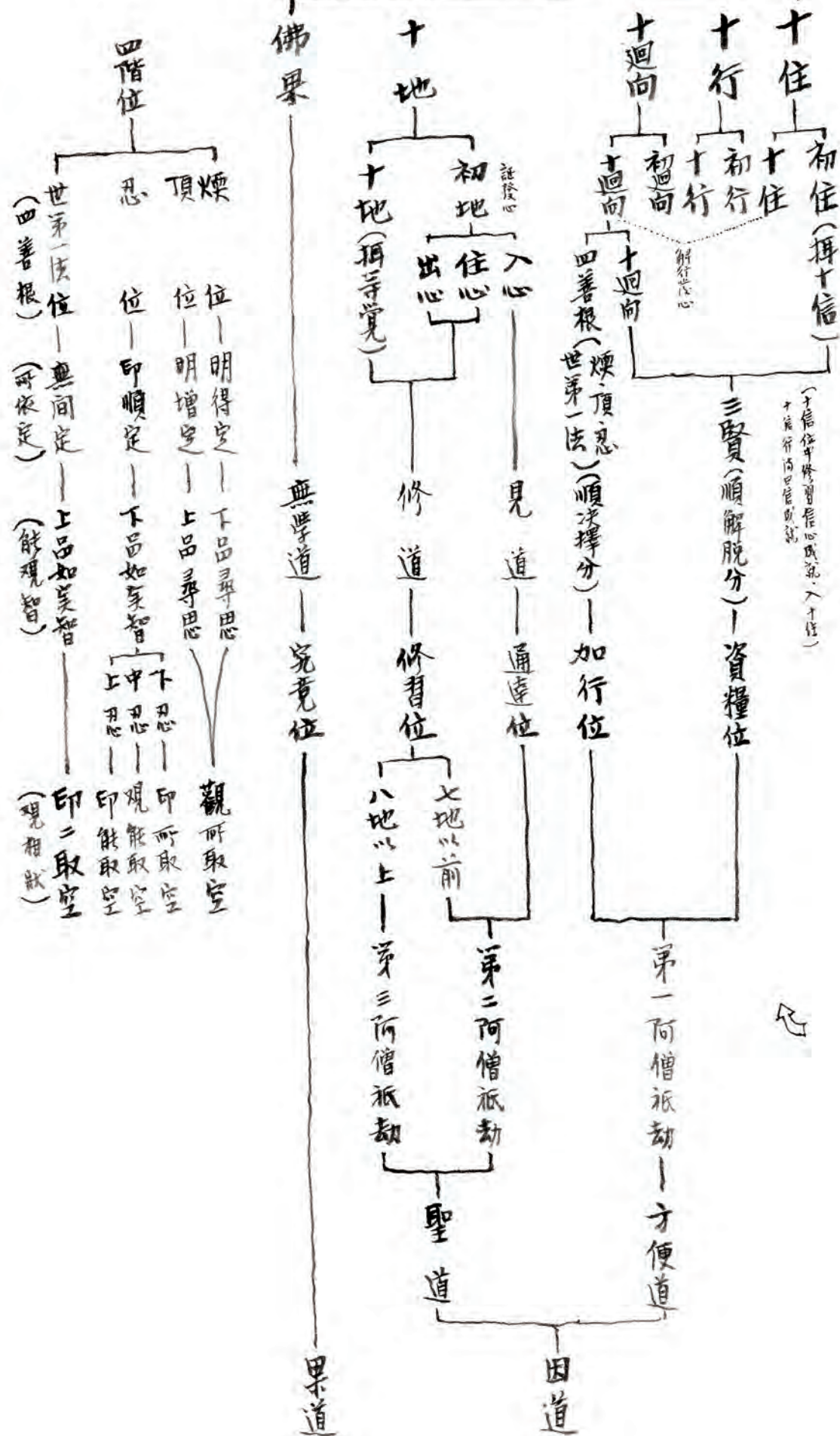
迴此功德如法性
普利一切眾生界

1001

104



唯識宗菩薩行位



賢首五教斷證三覺揀濫圖

附

清浙水慈雲沙門續法集 門人嚴指較

東傳三藏。迨唐始足。列祖判教。賢首方周。良由典誥
既多。知見自廣。約義判教。備所未備。是以後後勝於
前前。賢首二十餘部。清涼五十餘部。圭山十餘部。皆
詳教觀斷證。況五教斷證。原出經論。前尚未來。後盡
流至。人未之察。反曰無斷無證。豈不屈抑佛祖也歟。
續法痛心。遂準賢宗諸大部中。錄出斷證。排圖貫線。
庶使學者。於一家判釋。明如指掌。無纖疑滯。果能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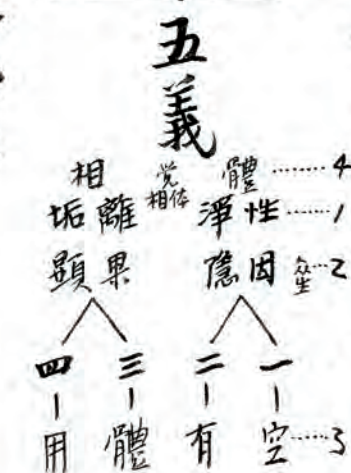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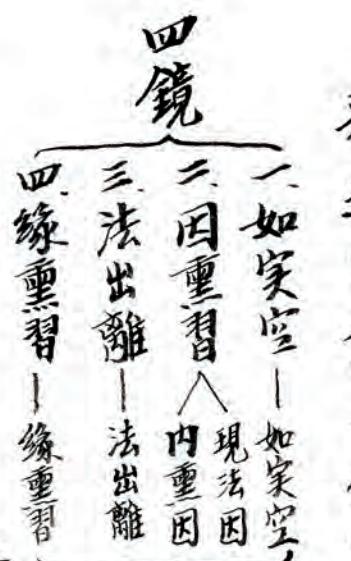
小發心。至圓妙覺。於中一一解行無謬。畢得斷執障。於蓮華藏刹。證法界於毗盧性海。漸歷頓超。又何難哉。此亦略示其梗概耳。若欲委明。宜閱教儀諸書。三覺。三五位別。一覺性同。但能悟知。頓圓妙覺。

本覺位。五教俱不覺。圓覺位。小則羅漢辟支佛位。後四俱妙覺。始覺位。從發心極於等覺。此中復有三位。一名字覺位。小發心至傳心。始等俱十信。二相似覺位。小別相至世第一。後四俱三賢四加。三隨分覺位。小初果至三果。始等俱十地等覺。其間

高下階降不等。亦隨當教斷證以釋。故此三覺五位。能判教相之權實也。

釋起信論四鏡五義

四鏡五對表



一、如實空鏡：本有之

本覺（法）淨鏡（喻）隱於無明所現之十界色心等相中，不了淨覺

本無十界依正我法三執之妄有。男女等相者，一一執為妄有，此屬偏計所執。執者

不見淨鏡。智者觀知一切心境界，無妄十界。山水等相。智者但以

真空觀。觀本覺真空。一切妄心境非有而不觀，故曰非覺照義。喻曰如實

空鏡，蓋以覺時知本空，例知夢時亦然。

以上所言色心者：

心——有煩惱、所知惑、及知目。
色——分段、變異、等苦身、及報化佛身等。
色心——世間難十善、惡、及出世滿、淨、涼、度等業、及解脫

言正攝前，可知又即粗妙五陰也

三性中偏計情有理無，如上理無故空，空偏計也

依他相有性無，圓成理有情無

又本淨之鏡為現依正之因，依正為顯本淨鏡之緣。鏡非一切依正色心等假相，而不拒彼

假相顯現。以假觀之，見不空。又全依正色心即鏡。故緣不入，性不壞。而鏡為現法之因

就能現曰因鏡。以上現依他起性，以下成圓成實性。

二、因重習鏡中分二

一現法因：能現所現不二。唯一淨鏡以中觀始覺智觀之。即是中道常住一心。
空

故又云一切法即真實性故。
上所現為不空。

二內熏因：又一切染心染境所不能染之淨鏡體。具般若之相。故曰不空。此
空

覺體相常在八識中。為內熏之因。冥熏無明。故曰因熏習。而鏡空體相內熏之義不顯。不必強配。

三法出離鏡：又鏡之體相。雖現一切相。不為所障。無觀智者。固然難知。有
空

比觀智者。知出障之鏡故。例知妄若真能為障。真云何得出離。故楞嚴云。
知幻即離。能圓成凡小如繩之編計本空依他如幻。而為佛果。如蘇之圓成實性。故曰法出離鏡。

四緣熏習鏡：又以已出離之覺體相能用。例知未出離之體相亦能現依止等。
空

與眾生為鏡。悅可眾生。曰緣熏鏡。
總上四鏡五義。皆明在纏之性淨本覺。如以出鑛之金體相用。例知在鑛之金。必具如是體相用。

釋起信論「性淨本覺之四鏡五義」

色心
本覺
偏計觀
空觀

○本有之淨鏡。隨塵垢緣。隱於塵垢中。不了淨鏡。本無塵垢者。執粗細
本覺 無明 本覺 無明 十界依色心
虛空 雲霧 虛空 雲霧 青黃

等之塵相為實有。皆偏所執。色心有世間純雜十善十惡。及出世分滿諦緣度等業及解脫
無明 心 煩惱所知惑及智。
色 分段變異等苦果身及佛身。

依攝於正。喻攝於法。不言可知。以不了塵相本空故。本有之淨鏡不顯。苟能以空觀之始覺智。
十界 本覺 虛空

知真本有。有何塵等相可照。故曰如實空鏡。又迷時如夢。以覺時空例知。夢時亦空故。
色心 迷時如夢。以覺時空例知。夢時亦空故。
達妄本空。雲

覺
依他起
假觀

○又本有之明為現塵之因。而塵為顯本鏡之緣。曰依他起。鏡非一切粗細等相。
覺 依正 覺 色心
空 雲 空 青黃

而不拒彼一切。故曰不空。此則全妄即真。故不入不壞。就真為現相之因。故曰因鏡。

又鏡具光明之相。故曰不空。此塵等相相對。並有不思議熏。故曰熏習鏡。
覺 般若 色心
空 融通 雲

又因其熏習合說。故曰因熏習鏡。而因通熏局。又無明如風。以假觀始覺智觀之。
或體相共眾生作熏習因。故曰因熏習鏡。而因通熏局。又無明如風。以假觀始覺智觀之。
本覺 水。以假觀始覺智觀之。豈非諸相皆假耶。

又鏡之體相。雖有塵等相。不為所障。固然難知。以出障之鏡例知。若真能為障。苟能知真空。不空。即是真空。何有
覺 無 覺 幻有。何有
空 雲 空 障

故楞嚴云知幻即離

覺依相
字編訂
假依他
中觀
圓成實果

○又能圓成 凡小蛇之偏計本空。如蛇之依他如幻。為佛果如蘇之圓成。曰法出離鏡。如以出鑛之金。例知在鑛之金。

亦曰圓成實性

又已出離之鏡體相能起用。例知未出離之體相。亦能現。三業人物。山水與眾生為緣。悅可眾生。

日緣熏習鏡 總上四鏡五義、皆明在纏之性淨本覺也。

依主	能所依彰
持業	體持業用
相違	兩別双舉
有財	將他顯己
鄰近	居近鄰強
帶數	體極數量

六離合釋

頃刻

我國多以「頃刻」、「須臾」等，以喻言時間之短暫。

須臾

短一之時間的形容詞。殊不知這些都是佛家語，都是一種時間單位的名詞。並且其相差之度極大，一「須臾」絕非一「彈指」所可比併。欲知究竟請看下文。

彈指

據新婆沙論云：「彈指」等於三十「須臾」。

「須臾」等於三十「羅預」。

「羅預」等於二十「彈指」。

「彈指」等於二十「瞬」。

「瞬」等於二十「念」。(念即刹那)。

如此說來，一「須臾」即是，四十五分

鐘的一個時間單位。一「彈指」是六又二

十分之十五秒。一「瞬」是三分之一秒。一

「刹那」是六十分之一秒。但是一個「頃刻」

僅是十五分鐘，所以三個「頃刻」

始等於一個「須臾」。而一「須臾」

就是四百個「彈指」。並等於十六萬

個「刹那」。

張信靈

釋上生滅因緣三。明生滅因緣義三。三總問

此義云何？

一既是唯心云何有境。
二既有众境云何唯心。亦可問云何心作諸法。云何見境不見心。

答

先約依他。依因緣重習而起。(二重因緣△)
後約遍計。以一切法。依妄念分別而生。

一切二句遣境。

住持。依無明住。無明心隨緣故有生。

心不。句掃心。無相。句。双拂心境。

△眾生起三重因緣

故不成。故成眾生

一釋心。乃依妄心。取妄心中。一分隨緣之真。起發無明。真如為因。無明為緣。真如三。一不妄。二隨緣。二釋意。根本無明。取根本無明中。一分成事之義。起。無明。真如三。一無性。二成事。故不成。故成眾生

文中現識中

所賴耶識：

一切時常現在前。意識有無想尋。末那有滅盡意。乃任運常在現前。為諸法所依。末那無此義。

釋中。釋心似常迷

(真常)(流注)

所依心。乃依妄心(賴耶)起枝末

釋意。乃依根本(迷)起妄心(似)

引証科三。什疑之答中。伏疑問之義。今揭示如下

一同眾生即涅槃。云何無報化三身。答法性自体本無報化等相即第一句

二同諸佛何故現報化。答唯是隨染幻心有。非智恒沙性德。更有色相

三何以得知法体無色耶。答以本覺智非可見之法(即末句)

勝論外道

以神我思冥諦為生死。反之不思即為涅槃。執神我為受用主。冥性是常。由之生世間諸法。難知故謂曰冥性。

其說以依廿五思諦乃有生死。執有神我。思想思冥諦。思想久之難知難解。以為神妙殊勝。故名冥性。又以由思想思冥性。依冥性生覺。由覺生我性。由我性生五唯量（五塵）由五唯量生五大（五大）由五大生十一根。計五知根（五根）五作根（手足大便口）及心平等根。尔時名生死成（皆展轉生起）。

執一神我為受用主。我思勝境冥性。亦生為我受用。我受用故。為境所纏縛。不得解我。若不思。冥性不生。神我解脫。若為涅槃。此廿五諦冥性為初。能反起故。

由冥性起覺。更作眾生。謂神我解脫入涅槃後。設我又思冥。復生覺等諸法。如是相續。無有窮盡。

人我見

法我見



聖備三錄曰 圓
 元滿 漸次
 日 振
 般若 微思心原
 解脫 究竟元始
 皆身一切俱是 我降
 卷見 故稱 德

三知

一切智
道種智明
一切種智

一切智
道種智明
一切種智

一切智
道種智明
一切種智

三知

一切智
道種智明
一切種智

一切智
道種智明
一切種智

一切智
道種智明
一切種智

無明惑證一切種智成法身德然茲三惑三觀三

中	中	中
俗	俗	俗
中	中	中
俗	俗	俗

妄想
三昧
隨摩訶
般若
見思
六六

破立
速悟
同時不著身心
剎那
同在
能修現
證智不二
可成悟

大學 車性這 天命之性
明心見性 一 空觀 真諦
親民 一 假觀 俗諦
山莊至善 一 中觀 中諦
中庸 中

太 休太 空

依俗諦修為假緣止即假現

中 息也 中

智三德、非各別也、非異時也、天然之理、具諸法故。

格物理窮三層
之欲以一境三觀

然茲三諦性之自爾迷茲三諦轉成三惑惑破藉

此解 成因和果 翻迷成悟 展轉相由也 從性起修

依方故迷非別有迷。悟心不為三因。別有悟即收三諦心。如悟四方分別無惑。

乎三觀觀成證乎三智智成成乎三德從因至果。

無別有修即依三諦修 修一心而為一

非漸修也。說之次第理非次第大綱如此綱目可

大綱指心要 三諦現為綱 綱目指教眼 法圓性修為目

綱提目修現明這悟不免向經法歧之歎故云。

尋矣。

自然性德 三諦 三惑 三觀 三智 三德 三止 三如來藏 三菩提

三諦	中諦	真諦	俗諦
三惑	三觀	三智	三德
三止	三如來藏	三菩提	
阻障 體虛妄 慈悲尊立 行者記 三戒	三惑 三觀 三智 三德	三止 三如來藏 三菩提	
三性 無明 中見 一切私智 法身德	三性 無明 中見 一切私智 法身德	三性 無明 中見 一切私智 法身德	
真諦 派一切法 空寂 見思 空觀 一切智 般若德	真諦 派一切法 空寂 見思 空觀 一切智 般若德	真諦 派一切法 空寂 見思 空觀 一切智 般若德	
俗諦 立 化導 塵沙 假現 道和智 解脫德	俗諦 立 化導 塵沙 假現 道和智 解脫德	俗諦 立 化導 塵沙 假現 道和智 解脫德	
	方便隨緣止 假現 不空如來藏 方便菩提	方便隨緣止 假現 不空如來藏 方便菩提	

立義分表解

摩訶衍者。總說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法。二者義。

則攝一切
 世間法……六凡。生滅相。三科法（蘊處界）。
 出世間法……四聖。真如相。三乘法（諦緣度）。

所言法者
 謂眾生心。是心

真如相……即示摩訶衍體故。

生滅因緣相……能示摩訶衍自體相用故。

一者體大……謂一切法真如平等不增減故。
 二者相大……謂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
 三者用大……能生一切世間出世間善因果故。

一切諸佛本所乘故。

一切菩薩皆乘此法到如來地故。

所言義者
 則有三種
 （大義）

（乘義）

三大：體相用異名（禪宗）

摩尼珠：濟益貧窮故。
主人公：從來荷負故。
無盡燈：照破迷情故。
無為國：海晏河清故。
吹毛劍：截斷塵根故。
妙心：虛靈寂照故。
自己：眾生本性故。

（經教）應顧名思義也。

如來：無所從來故……金剛經。
菩提：無覺為體故……般若經。
涅槃：眾聖所歸故……心經。
心地：發生萬善故……梵網菩薩戒。
法界：交徹融攝故……華嚴經。
如來藏：隱覆含攝故……勝鬘經。
寶相：真實本際故……法華經。

三大釋、喻表解

三大興修行方法表解

三才與國學……表解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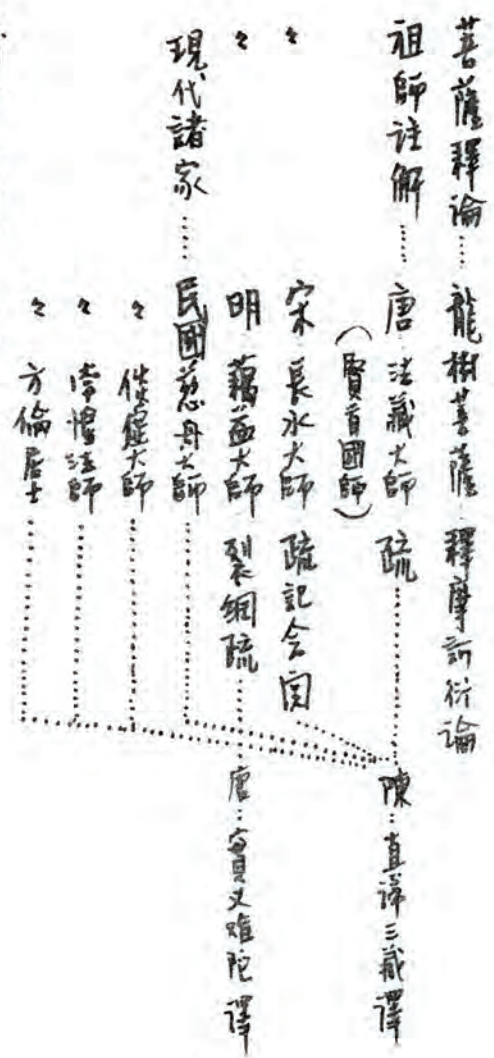
三大學國學……表解之
(二)

用	相	體	天
故常有無	有名萬物之母	道可道非常道 名可名非常名	老子
		離言說相 離名字相	
		離言真如	
以觀	其微	其妙	
	生住異滅 因緣果報	離言絕待 不可思議	
惟精惟一	道心惟危	人惟危	書經
允執	厥中		十六字心法
為天地立心	為萬世同太平	為生民立命	張橫渠先生
文理密察	聰明睿智 寬裕溫柔 中正	淵博（周徧廣大也） 淵泉（深涵有本也） 而時出之（依體起用）	中庸（三十一章）
	是以有	臨 容三仁 執三義 敬三禮 利三智	

研究大乘起信論之方法

- 一、先閱習本文，熟讀背誦……三義分。解釋分中真如門、生滅門。修行信心分中四信、止觀。
- 二、研究義理

(1) 參考註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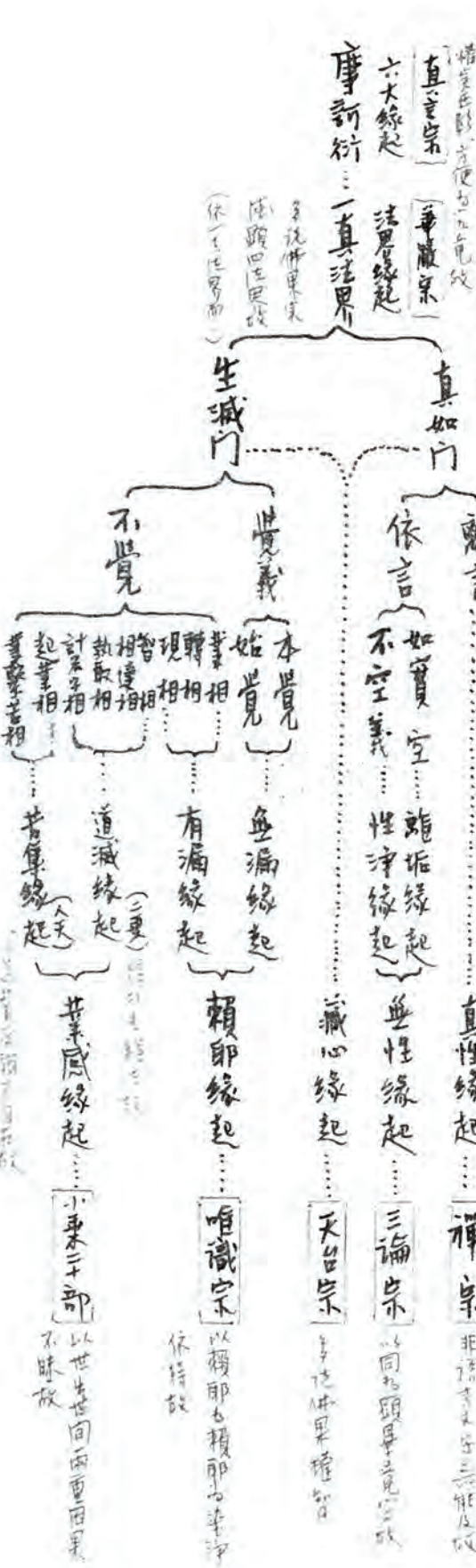


2. 閱習科判……明瞭全論結構
3. 閱讀注大師之……一法界心表……明瞭全論大意
4. 閱讀心謀……解題……明瞭全論大意
- 三、研究佛學宗旨……在於依解起行，求證……三種生死：普度群萌，弘揚正法，非為其他。如因緣分中所說。

- 四、辯正……近代受日本一部分學者影響，輒言其經某論為偽造，此須辯駁，顯正信耶。
1. 蓮池大師云：縱使他人能說此理，吾亦尊之為佛語（楞嚴、贊彌亦然）
2. 密林法師云：學貴得本，理務得真。經之修齊治平之學，但論其治國之本，是否由於齊家，乃至致知之道，是否在於格物而不必沾沾論其言之是否出於孔子者也。
3. 諸佛菩薩多生多劫，捨身命而求所修，証得之法，群鳥同之，尚且悲鳴，況佛弟子乎。吾人當如何感激讚歎，依之修持，弘揚流通，可謂之為修造耶。
4. 歷代祖師均有有修證之高僧，一代賢哲哲思者，持不妄語戒，具大智慧，為之註疏稱讚。倘為偽造，能如是耶。末法凡夫，閱習尚不得其旨義，況毀謗生疑耶。

- 五、研究本論之後，宜研究賢首五教儀，其中義理，多相契合，配對，閱之自知。
- 六、今後極須通達教理（佛學）深入經藏之學者，行人。可以依之講經說法，修持。亦可接引外國來訪之士，或向外國弘揚我國大乘佛法，東方文化精華，流通十方，延續慧命也。

起信論該攝諸宗表



語 錄 (讀書法)

朱熹 (字元晦，宋婺源人，官至祕閣修撰，卒謚文忠公)

△人若讀書，先須收拾身心，令安靜，然後開卷，方為有益。

△讀書須將本文熟讀，且咀嚼有味，若理會不得，必然後將注解看，方有益。

△看文須如猛將用兵，直是鏖戰一陣，如酷吏治獄，直是推勘到底，決不想他。

讀書讀到不恰處，方見得滋味。

△看來唯是聰明的人難讀書，難理會道理，緣他先自有許多一副當聖賢意思，自

(師心自是不以心作，即聖賢亦反以心作，意也)

是難入。

又為學正如撐上水船，一篙不放鬆。
因循 直到源頭方休

△一學者苦讀不記。先生曰：「只是貪多，故記不得。」福州陳正之極魯鈍，每讀書只讀五十字，必二三百遍方熟。積習讀去，後來卻上書不讀。

△皆陳烈先生老忘記性，一日讀孟子「梁丘之道」之他，求其放心而已矣。忽心悟曰：「我心不曾收得，如何記得書？」遂閉門靜坐，不讀書百餘日，以收放心，卻去讀書，遂覺

朱子讀書法

本編為陳理校集

朱子論讀書法

而成。此亦即朱子讀書法

男。傳希根極之要

訣。

○蓋如篇大要可分二

類。一為精讀。一為

瀏覽。精讀宜約。

瀏覽宜博。精讀宜

緩。瀏覽宜速。故嘗

聞諸前輩讀書之法如

守城。瀏覽之法如略

地。西人亦謂有當涉

獵大略。此有當徑

徑。此有當徑。此有

一偏所陳。即滿即空

植根甚。精讀要觀

之法。不。不。不。不。

一、朱子《論語》云：「取其一二，自首至尾，日之所玩，不過一二章，以念躬行，若不知後有他章者。如是終一遍而後，更受業焉。」

二、蓋讀書之法，原是從頭至尾，逐句玩味。看上文時，不知有下字，看前句時，不知有後句，看得都通透了，却從頭

看此一版，令其首尾通貫，此方真看此段時，亦不知有後段也。如此漸進，庶幾心思理會，自然浹洽。非惟會得聖賢言語

意思，且是自己心上見得道理，日見純熟。

三大抵自《家》所看文字，及提掇學工夫，皆須立下一嚴格目。格目之內，常切存心，格目之外，不要妄想，如看論語，今日

看到此段，即存心於此段，後段雖好，且未要看，直待此段分曉，說得反覆不盡，仍且盡日玩味，明日却看

後段，日用凡事皆如此，以數握之可見，不然雖之好事，亦若夜相，此主一之漸也。若不如方寸之間，頃刻之際，千頭萬緒，

卒然便要主一，如何按伏得下？

○近日學者說得太高了，意思都不確實，不由見理會得一書一事，徹頭徹尾，東邊掉得幾句，西邊得幾句，都不曾貫

心貫洽，此是大病。

○讀書之法，亦未及之通也，無可醫，祇有方讀書思，令其意味浹洽，當稍見功用。

○讀書百遍，其義自見，此則易以精熟，而學問得力處，正在此。

○曉得文義是一重，識得意思好處是一重，若祇是曉得外面一重，不識得他好底意思，此是一件大病。讀書之法，須是用

極群，亦持此所歸宿矣。

(此言劉蕡)

工夫看，若一書讀許多工夫，後則無所得，此則無所得。初一書讀十分工夫，後一書讀八分，後則六七分，又由則費四五分矣。

○讀書之法，須是用極群，亦持此所歸宿矣。

